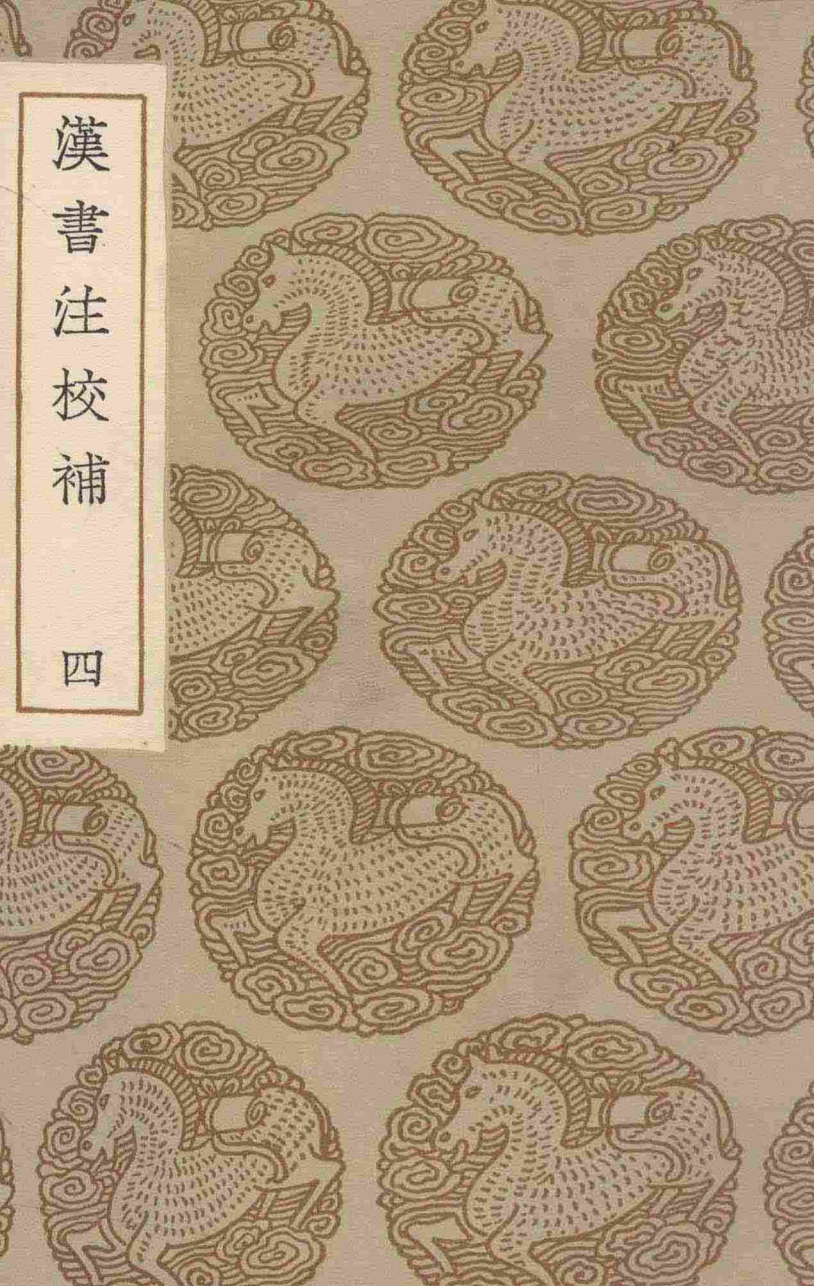


漢書注校補

四





漢書注校補

(四)

周壽昌撰

漢書注校補卷二十

五行志第七上

次四曰叶用五紀。

韻會叶古文協字。

則陰氣協木。

壽昌案晉書五行志引作脅木殿本已於本志改作協木。

名冰介爲木介。

壽昌案俗亦呼間樹見本書劉向傳注亦謂之樹介見唐書志。

夫人譖桓公於齊侯注師古曰言世子同非吾子齊侯之子也。

壽昌案桓公三年娶齊姜氏爲夫人六年生世子同十八年與姜氏如齊遂被甌當時姜氏淫佚聖人

恐子同生時啓後人不韋牛金之疑故特於桓六年書曰九月丁卯子同生左氏於十八年公與姜氏

如齊後止云齊侯通焉公譏之以告明姜氏以公見譏告齊侯無他語也惟莊公元年公羊傳云夫人

譖公於齊侯公曰同非吾子齊侯之子也顏此注據公羊而不用左氏案此言是姜氏造言誣公以激

齊襄之怒所謂譖也。又案穀梁子同生傳云疑故志之時曰同乎人也。范寧注時曰齊侯之子同乎他人此說更謬顏注用公羊傳亦非用此注也。

官宮舉區皆災也。

壽昌案、經明書曰西宮災、則止災西宮、他無與也。此乃云言西知有東、東宮太子所居、且云言宮舉區皆災也、竊所未喻。

左氏經云。

壽昌案、人火也。脫去傳曰二字。下文陳災引左氏可證。不則經字當作傳。前有公羊傳曰、後引左氏傳曰可證。

榭者、講武之坐屋。

壽昌案、上文云榭者、所以減樂器、宜其名也。又云、何以禮樂爲而減之、亦指宜榭言也。此忽云講武之坐屋、說兩岐。

不因其宮館者。

言不詳其火之所因、並火何宮館也。

廢世子。

案周制、王之太子亦曰世子。周禮天官、惟王及后世子不會是也。此敍周景王太子猛事、猶稱世子、用周制也。

武帝建元六年六月丁酉、遼東高廟災。四月壬子、高園使殿火。董仲舒對云云。

案六月丁酉、武帝紀作二月乙未。仲舒本傳云、仲舒居家、推說其意、艸藁未上、主父偃候仲舒私見、嫉之、竊其書而奏焉。是所對雖出仲舒、而實偃所奏也。

驕揚奢侈。

揚、輕揚也。

上思仲舒、謂言使仲舒弟子呂步舒持斧鉞治淮南獄。

案董仲舒傳云、仲舒弟子呂步舒不知其師書、以爲大愚。於是下仲舒吏當死、詔赦之。此乃復用步舒治獄。且以春秋誼顯斷於外。據淮南王傳、是獄所連引與王謀反列侯二千石豪傑數千人、皆以罪輕重受誅。

成帝建始元年正月乙丑、皇考廟災。

案成帝紀云、皇曾祖悼考廟災。注、宣帝父史皇孫廟。若皇考廟、則是孝元之廟矣。此句明有脫文。山陽、徙蘇令等黨與數百人、盜取庫兵、經歷郡國四十餘。

壽昌案本紀、成帝永始三年作經歷郡國十九。此作四十餘、不合。考漢郡國共一百三。據此當半天下矣。成帝時無此大亂、明此衍四字。

嚴公七年秋大水、亾麥苗。

壽昌案、左傳疏云、直言無麥苗、似是麥之苗、而知麥苗別者、蓋此秋是今之五月、麥已熟矣、不得方云。

麥苗。故知熟麥及五稼之苗。皆爲水漂殺也。

懼誅。謀爲逆。發覺。要斬夷三族。

案郊祀志上云。人有上書告平。所言皆詐也。下吏治。誅夷平。不云謀反。此史家詳略互見法。五行志第七中之上。

從作艾。

艾。書作义。

時陽若。

陽。書作陽。

時奧若。

奧。書作煖。

舒恆奧若。

舒。書作豫。

霧恆風若。

霧。書作蒙。注。服虔曰。霧者人構霧。荀子儒效篇。愚陋構霧。注。構音寇。構霧。無知也。構。譌作溝。霧作啓。卽霧也。

縛戮諫者夏侯勝等。

壽昌案、勝當乘輿諫云云、王謂勝爲祆言、縛以屬吏、吏白大將軍霍光、光不舉法、是未殺也、此云縛戮諫者、幾疑已縛而戮之、宜以紀傳參看。

閱勉遜樂注、師古曰、言流遜爲樂也。

壽昌案、遜、逸也、言逸樂也、逸亦作佚。

天愍周公之德、痛其將有敗亡之旤。

壽昌案、痛其下、應有後人兩字。

老夫罪戾是懼。

壽昌案、古者七十致仕、自稱曰老夫、今趙孟年未盈五十、迺對王朝之卿、自稱老夫、宜劉子料其不復年矣。

其反亡分乎。

壽昌案、此分字、卽分寶玉於伯叔之國之分字也、作平聲讀、對上受明器言、顏音扶問反、誤。

是歲、晉三卿韓魏趙、篡晉君而分其地、威烈王命曰爲諸侯。

壽昌案、三卿、韓、魏、趙、魏斯趙籍也、司馬公資治通鑑、斷自晉三卿、卽本此志語、春秋晉事、終於出公八年。

三卿分晉時、距春秋之終、蓋八十餘年矣、通鑑之上接春秋以此。

五行志第七中之下

成公元年二月無冰。

壽昌案、杜注、周二月、今之十二月也、而無冰、書冬溫。

襄公二十八年春、無冰。

杜注、此年正月、仍復建子、得以無冰爲災而書、壽昌案、杜氏明以建子爲春首也、不書正月、疑脫文、國將危亡、故桑穀之異見。

顏注、桑穀自太戊時生、涼陰乃高宗事、而此云桑穀卽高宗時出、其說與尙書大傳不同、未詳其義也、或者伏生差謬、錢泰吉曰、此自劉向差謬、非伏生誤也、郊祀志亦以桑穀爲大戊事、不當華而華、易大夫、不當實而實、易相室、注。

顏注、相室、猶言相國、壽昌案、漢初功臣封侯、復拜丞相、建國設官、相國自蕭曹二人後、卽無此稱、非用勸相我國家之謂也、相室稱宰相、此僅見合韻之說、庶近之、不必援相國爲擬也。

皇后曾祖父濟南東平陵王伯墓門。

此卽新莽所稱伯王者也。

天辟惡之。

天子稱天辟、僅見此。

君吝於祿信衰賢去

此卽前所云祿不遂行也。

景帝三年十一月有白頸烏與黑烏羣鬪楚國呂縣白頸不勝。

下云白頸者小明小者敗也。此處並無白頸者小之語。

道人始去。

道人有道之人與藝文志經術之士稱術士同。

而桓有妬媚之心。

壽昌案魯桓縱妻淫佚失刑于之化。迺謂其有妬媚之心。必如何始謂之無妬媚耶。

毋得擅上法。

壽昌案本志上云是時大將軍王鳳顯權擅朝。本書又云王莽擅朝。擅上之擅卽此擅字。顏前注非。後注是也。

陽朔四年四月雨雪。燕雀死。後十六年許皇后自殺。

壽昌案成帝紀鴻嘉三年皇后許氏廢。許后傳廢徙居長定宮。後九年上憐許氏云云。后旋自殺。是后之死在元延三年。距此十二年。卽距帝之崩亦止十五年。安得云十六年。

消卦爲觀。

殿本及各本消作於壽昌案作消者是也。觀爲八月辟卦。京房上封事有曰辛酉以來少陰倍力而乘消息。注孟康曰房以消息卦爲辟。辟君也。消卦曰太陰。姤遯否觀剝坤。息卦曰太陽。復臨泰大壯夬乾。此八月消卦爲觀。息卦爲大壯也。

塞埤擁下。

案擁下障下也。禮內則女子出門必擁蔽其面。注擁猶障也。

五行志第七下之上

拔宮中樹七圍目上十六枚。

壽昌案枚幹也。詩大雅施於條枚。徐鉉曰自條而出也。枝曰條。幹曰枚。

九月己卯晦。震夷伯之廟。

左氏謂展氏有隱慝。劉向以爲公子季友世官之應。董子以爲陪臣不當有廟之應。皆與左氏異。劉歆則主左氏說。晦。劉向以爲正晝皆暝。劉歆則以爲春秋及朔言朔。及晦言晦。且引成公十六年六月甲午晦爲證。與其父向所說異。壽昌案應如歆說。若正晝而暝。當書晝晦矣。又考成十六年經書六月丙寅朔月晦。當是乙未。春秋釋例經傳長曆云。六月小。七月乙未朔。故歆云六月爲甲午晦也。

先是文惠王初都咸陽。

錢泰吉曰。史記秦紀。惠文王十三年始都咸陽。卽惠王也。此作文惠誤。

王心弗錢。

錢、裁制之意。書西伯戡黎，古文作錢黎。是錢古戡字。注引孟康作堪，堪戡古字通也。

封外屬丁氏、傅氏、周氏、鄭氏，凡六人爲列侯。

壽昌案，注所引傅氏封三人，鄭氏封一人，丁氏封二人，已是六人。當時外戚並無周氏，或因丁明子丁滿封平周侯，周字誤衍周氏兩字也。晉書五行志引此無周氏，並無鄭氏。

其占曰：后妃有專，蜺，再重赤而專。

注，孟康曰：專，員也。壽昌案，員卽圓。孟子方員之至也。易繫辭：圓而神。釋文：圓本又作員。正文兩專字，宜讀若團。說文：團，圓也。从口員聲。周禮大司徒：其民專而長。注：專，團也。一切經音義引字林：團，圓也。

亦重見先人之非。注。

壽昌案：禮郊特牲：法重以未成人之時呼之。疏引賀氏云：重，難也。史記司馬相如傳：重煩百姓。索隱注：重，猶難也。此重亦當訓難。顏兩注俱不合。

五行志第七下之下

隱公三年二月己巳，日有食之。

後秦姜岌校春秋日食云：是歲二月己亥朔，無己巳，似失一閏三月己巳朔，去交分入食限。大衍曆與岌說合。壽昌案：顧棟高春秋朔閏表云：三年正月己亥朔，二月己巳朔。注云：杜注二月朔也。不書朔，史

失之。案穀梁云言日不言朔食晦日也。杜以春秋日食皆在朔。故於去年十二月置閏。若移此閏於今年二月而以己巳爲二月晦。則於穀梁之說合矣。蓋今法日食必於合朔。而古法疏。或有食晦日。漢晉時猶然。今姑從長麻。壽昌謂依顧氏說。則是歲五月大己巳朔。戊戌晦。二月大己巳朔。戊辰晦。閏二月小己巳朔。丁酉晦。亦不能如岌及一行所言。推至三月朔。必移閏於三月斯可耳。宋趙汭曰。案長麻大衍麻所考。春秋日食多不入食限者。由麻法有疏密。入食限而日月復不合者。置閏不同故也。此說可謂觀其通。案岌後秦人造甲子元術。通數十七萬九千四百四十四日法。六千六十三所推正春秋日食二十事。詳載元史麻志。

桓公三年七月壬辰朔日有食之既。

姜岌以爲是歲七月癸亥朔無壬辰亦失閏。其八月壬辰朔去交分入食限。大衍與岌說合。元授時麻亦合。

桓公十七年丙戌歲冬十月朔日有食之。

左氏云不書日。史官失之。大衍麻推得十一月交分入食限。失閏也。授時麻推之與大衍同。

嚴公十八年三月日有食之。

大衍麻推是歲五月朔交分入食限。三月不應食。以授時麻推之。是歲三月朔不入食限。五月壬子朔加時在晝。交分入食限。蓋誤五爲三。

二十五年六月辛未朔日有食之。

大衍麻推七月辛未朔。交分入食限。亦失閏也。故誤七爲六。授時麻推與大衍同。壽昌案左傳杜注云。辛未實七月朔。置閏失所。故致月錯。正義云。案二十四年八月丁丑。夫人姜氏入。從彼推之。則六月辛未朔。非有差錯。杜云置閏失所者。以二十四年八月以前。誤置一閏。非是。八月以來始錯也。顧棟高曰。自莊元年至二十四年。凡九置閏。正合五歲再閏。十有九歲七閏之數。何云置閏失所也。據此。則大衍與授時麻推正左氏者爲未審也。

三十年九月庚午朔。日有食之。

壽昌案授時麻推之。是歲十月庚午朔。加時在晝。去交分十四日。四千六百九十六入食限。失閏也。大衍同。

僖公十二年三月庚午朔。日有食之。

姜岌云。三月朔交不應食。在誤條其五月庚午朔去交分入食限。大衍同。授時麻推之亦合。蓋五誤爲三。

十五年五月。日有食之。

壽昌案左氏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大衍麻推四月癸丑朔。去交分入食限。差一閏。授時麻推同。宋趙汭引長麻五月壬子朔。顧棟高春秋朔閏表。四月壬午朔。亦非癸丑。

文公元年二月癸亥。日有食之。

姜炭云、二月甲午朔無癸亥、三月癸亥朔入食限、大衍授時厯俱同、失閏也、春秋朔閏表、作三月壬辰朔。

宣公八年七月甲子、日有食之、既。

壽昌案左傳杜注、以七月甲子晦食、姜氏云、十月甲子朔食、大衍同、授時厯亦然、春秋朔閏表、七月乙未朔甲午晦、十月甲子朔、以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己丑爲十月二十六日也、是誤十爲七也、十七年六月癸卯、日有食之。

姜炭云、六月甲辰朔不應食、大衍厯議云、是年五月在交限、六月甲辰朔交分已過食限、蓋誤、授時厯推之、是歲五月乙亥朔入食限、六月甲辰朔泛交二日、已過食限、大衍爲是、壽昌案朔閏表、是歲五月小壬寅晦、若五月大盡、則是癸卯晦、當六月甲辰朔也、成公十七年十二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姜炭云、十二月戊子朔、無丁巳、似失閏、大衍厯推十一月丁巳朔、交分入食限、授時厯同、襄公十五年八月丁巳、日有食之。

姜炭云、七月丁巳朔食、失閏也、大衍授時厯俱同、壽昌案杜注云、八月無丁巳、丁巳七月一日也、日月必有誤、朔閏表、七月丁巳朔、八月丙戌朔。

二十一年九月庚戌朔、日有食之、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

姜氏岌云、比月而食、宜在誤條、大衍亦以爲然、授時麻推之、十月已過交限、不應頻食、姜說爲是。

二十四年七月甲子朔、日有食之、既、八月癸巳、日有食之。

董仲舒以爲比食又既、大衍云不應頻食、在誤條、授時麻推之、交分不叶、不應食、大衍說是、壽昌案、董子推步不明、而好附會占驗、妄爲云云、左傳孔氏正義云、二十一年九月十月頻日日食、此年七月八月日食、凡交前十五度、交後十五度、並是食竟、去交遠則日食漸少、去交近則日食漸多、正當交則日食、既、若前月在交初一度日食、則至後月之朔日、猶在交之末度、未出食竟、月行天既而來及於日、或可更食、若前月日在交初二度以後、則後月日食無理、今七月日食既、而八月又食、於推步之術、必無此理、蓋古書磨滅、致有錯誤、後引劉炫說亦如此。

二十七年十二月乙亥朔、日有食之。

壽昌案、左傳杜注云、今長麻推十一月朔、非十二月、傳曰辰在申、再失閏、若是十二月、則爲三失閏、故知經誤、又云、文十一年三月甲子、至今年七十一歲、應有二十六閏、今長麻推得二十四閏、通計少再閏、孔疏云、魯之司麻、漸失其閏、至此年日食之月、以儀審望、於是始覺其謬、遂頓置兩閏、以應天正、以敘事期、今考長麻云、閏十一月建酉、乙巳小、後閏月建戌、甲戌大、十二月建亥、甲辰小、此孔所據杜說也。

昭公十五年六月丁巳朔、日有食之。

大衍推五月丁巳朔食，失一閏，授時同。

十七年六月甲戌朔，日有食之。

姜氏云：六月乙巳朔，交分不叶，不應食。當誤。大衍云：當在九月朔，六月不應食。姜氏是也。授時麻云：是歲九月甲戌朔，加時在晝，入食限。壽昌案左傳明載太史言：當夏四月，是謂孟夏，則爲周之六月，不應有誤。春秋朔閏表：九月係癸卯朔，非甲戌也。

二十二年十二月癸酉朔，日有食之。

壽昌案左傳杜注云：此月有庚戌，又以長麻推校前後，當爲癸卯朔。書癸酉誤。孔疏亦證杜爲是。未復考正云：十二月大癸卯朔，傳有庚戌八日也。閏月小癸酉朔，傳有閏月辛丑二十九日也。明年正月壬寅朔，則上下符合矣。考春秋朔閏表，是歲閏十二月癸酉朔，而元授時麻推爲癸酉朔，駁杜注非是。不知此非日誤，後人未考是閏十二月朔耳。

定公十二年十一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授時麻推之，是歲十月丙寅朔，加時在晝，交分入食限，蓋失一閏。壽昌案麻法後密於前，周用六家麻已疏，漢改用太初麻，劉向父子雖主三統麻，並未行。後漢用四分麻，課日月多失驗，其術尙疏。晉杜預以乾象麻正之，稍密矣。唐一行大衍麻，又加密。元郭守敬詳正授時麻，兼以西法，愈益密於古時。宜與春秋麻法多不合，顧後法雖詳，而創始非易，必以後密詆前之疏，是何異以大輅笑椎輪也。杜預春秋

長麻說有云劉子駿造三正麻以脩春秋日蝕有甲乙者三十四而三正麻惟得一蝕比諸家既最疏又六千餘歲輒益一日凡歲當累日爲次此不可之甚者又云日蝕於朔此乃驗經傳又書其朔蝕可謂得天而劉賈諸儒說皆以爲月二日月三日公違聖人明文其弊在於守一元不與天消息也又云當順天以求合非爲合以驗天壽昌案杜破三統之說此言最爲簡當

地震蕭牆之內注

顏注本之論語鄭氏鄭云蕭之爲言肅也牆謂屏也君臣相見之禮至屏而加肅敬焉而百姓屈竭注

壽昌案屈抑也顏注盡也則以屈與緇同音而訓也

下學而上達

壽昌案論語鄭氏曰下學人事上知天命顏注云下學謂博謀於羣下也則以下爲不恥下問之下上達謂通於天道而畏威則加入畏天命意與論語本旨不合

漢書注校補卷二十一

地理志第八上

天下分絕爲十二州。

壽昌案九州并幽營止見周禮。舜典無明文。孔安國曰禹治水之後。舜分冀爲幽并。分青爲營。馬融云禹平水土置九州。舜以冀州之北廣大分置并州。燕齊遼遠分燕爲幽。齊爲營。漢儒之說必有所受。顏注絕不徵引似稍疏。

冀州既載。

史漢皆如此讀。書傳多從壺口斷句。

至于嶽陽。

嶽禹貢作岳。

至于衡章。

章禹貢作漳。水經注同。

鳥夷皮服。

壽昌案鳥夷孔安國書傳作鳥言海島之夷也。顏注此作鳥言搏取鳥獸揚州鳥夷卉服。顏注亦作鳥。

言善捕鳥皆本鄭康成說。

均江海。

均史記注鄭康成曰均讀曰沿。

鄠水適同。

書禹貢鄠作澧適作攸史記引此亦作澧。

荆岐旣旅。

壽昌案荆亦山名此雍州之荆山在馮翊懷德縣南卽道汧及岐至于荆山者也與道蟠冢之荆山在

南郡臨沮者有別。

澧曰潁澧。

案澧許注云未詳周禮鄭注亦云未聞惟水經注汝水下云澧水出鞏縣北魚齒山西北又引春秋襄公十六年楚公子格及晉師戰於澧阪云澧水之北山有長阪蓋卽澧水以名阪又云澧水又東南逕蒲城京相璠曰昆陽城縣北有蒲城蒲城北有澧水者是也又云周禮荊州其浸潁澧鄭元云未聞蓋偶有不照也今攷地則不乖其土言水則有符經文矣。

京兆尹下元始二年。

汪遠孫曰漢平帝之二年也時王莽篡漢改郡縣而志必繫諸元始者此亦尊漢一代之制壽昌案師

古云漢之戶口當元始時最爲殷盛。故志舉之以爲數也。此注甚明。非因尊漢而繫諸元始。莽篡漢在元始五年後。又歷子嬰。始僞改元建國。若元始二年。莽雖居攝。漢祚未改。卽不尊漢。豈能他屬。況此係漢書地理志。自是一代之制所存。雖莽改郡縣。亦止小注於旁。不能與漢名平列也。又案班志於各郡縣。凡莽改名必書者。因莽改地名。恐後世流傳。或有錯互。故注明以昭核實。其京兆尹。莽亦改曰西都。京兆大尹。分旁郡爲二。曰京尉。師尉。志獨不書者。所以尊本朝而崇京師也。三輔兩河。不書所屬。亦是此意。○壽昌案班志亦閒有用東漢制。追繫於此者。如朔方併入并州。爲建武十一年事。而此志皆屬并州。無屬朔方者。魯國屬徐州。光武改作屬豫州。而此志亦云屬豫州。交阯曰交州。後漢始盛。而此志屢書屬交州。如臨淮、武都、隴西、金城、天水、武威、張掖、酒泉、敦煌、安定、北地、九真、河閒、廣陽、菑川、膠東、高密、泗水、六安。皆不書何屬。雍州改名之涼州。全不書所屬。則或傳寫脫漏。不能盡咎班氏之疎。此在讀者能觀其通也。

長安王莽曰常安。

後書續郡國志。劉昭曰。凡縣名先書者。郡所治也。壽昌案若今之附郭縣也。又案注師古曰。王莽篡位。改漢郡縣名。普易之也。今案本志內郡縣。注莽更名固多。而闕者亦過半。師古謂爲普易。必是顏在唐初所見班書鈔本如是。迨傳鈔脫略。遞刊尤漏。故今志中未載者。開於後漢書水經注等書刺補一二。亦可證也。

新豐高祖七年置

王氏念孫云。七年當依史記高祖紀作十年。壽昌案三輔舊事。太上皇思慕鄉里。高祖令匠人胡寬作新豐。并徙舊社屠兒酤酒。餽餅商人。放雞豚羊犬于通衢。競識其家。水經渭水注。高祖王關中。太上皇思歸。故象舊里。創茲新邑。立城社樹。枌榆令街處若一。分置豐民以實之。故名之曰新豐。又案史記高祖紀。十年七月。太上皇崩櫟陽宮。赦櫟陽囚。更名酈邑曰新豐。據三輔舊事及水經注云云。是新豐特爲太上皇置。帝上太上皇尊號在六年。太上皇崩於十年七月。則新豐爲七年所置無疑。而史記作十年。與班氏異者。蓋建置在七年。更名新豐。則在十年耳。觀上長安高祖五年置。而史記作高帝六年。更命咸陽曰長安。蓋追書其名。班書常例。此亦追書之。而以七年紀其改置之實也。王氏強改七作十。殆未細審此史記誤也。太上皇崩於十年。尙何庸作新豐也。

湖有周天子祠二所。故曰胡。武帝建元年更名湖。

壽昌案。晉王隱地道記曰。胡縣。漢武改作湖。錢氏坵謂胡周厲王名。或天子祠卽厲王祠。予謂旣祠厲王。豈至卽以名。名其縣。段氏玉裁謂胡者大也。見釋詁。蓋周時舊名也。武帝嫌其爲匈奴之稱。易之。此說亦無據。攷水經河水注。引魏土地記曰。宏農湖縣。有軒轅黃帝登仙處。黃帝採首山之銅。鑄鼎於荆山之下。有龍垂胡于鼎。黃帝登龍。從登者七十人。遂升於天。故名其地爲鼎湖。縣之名胡。蓋以此。武帝故惡而易之。至云宏農湖縣。則東漢之湖。改屬宏農也。太平寰宇記。湖城縣。漢縣。屬京兆尹。舊曰胡。建

元元年更爲湖。知此注建元下奪一元字也。王先謙曰：故曰胡者，故舊也。卽寰宇志所云舊曰胡也。南陵文帝七年置。沂水出藍田谷。師古曰：沂音先歷反。

壽昌案此薄太后陵也。史記將相名臣年表：孝文七年四月丙子，初置南陵，未置縣也。史記景帝紀二年置南陵縣，是文帝時置陵，景帝時始置縣也。曰南陵，以在霸陵之南，故初謂之南霸陵。置縣後卽謂之南陵也。志似誤。當從史記表及本紀，觀下雲陵，昭帝初置。三年始置縣。平陵，昭帝置。至宣帝時始置縣，可證也。又注師古曰三字，古字上他本奪師字。沂音先歷反。沂字無此音。因下宏農郡析縣注，析音先歷反五字，誤衍於此也。

左馮翊。

壽昌案徐鉉說文注：馮本音皮冰切。經典通用爲依馮之馮。今別作憑非是。王莽傳分改左馮翊曰前輝光後，又分其郡二曰翊尉光尉。本志不書說見前。

高陵。

壽昌案水經渭水注引晉太康地志謂之高陸。閻氏若璩謂左馮翊治高陵，而韓延壽傳有行縣至高陵語，則必非郡治也。壽昌案三輔黃圖漢武改稱三輔時京兆尹左馮翊右扶風共治長安，城中惟三輔皆有都尉，如諸郡京輔都尉治華陰，左輔都尉治高陵，右輔都尉治郿。韓延壽時爲左馮翊，由長安城出行縣，故云至高陵也。

夏陽有鐵官

續志云右屬大司農。本注曰郡國鹽官鐵官本屬司農。中興皆屬郡縣。壽昌案食貨志下有云郡不出鐵者署小鐵官。又云使僅咸陽乘傳舉行天下鹽鐵。又云於是悉禁郡國毋鑄錢。專令上林三官鑄錢。既多而令天下非三官錢不得行。又云乃分遣御史廷尉正監分曹往往即治郡國緡錢。又云元封元年桑宏羊爲治粟都尉領大農。盡代僅幹天下鹽鐵。又云乃請置大農部丞數十人分部主郡國各往往置均輸鹽鐵官。又云元帝時嘗罷鹽鐵官。三年而復之。蓋鐵官之置實始前漢。雖在郡國而仍屬大農。至中興後始專屬郡國耳。

臨晉莽曰監晉

壽昌案莽於縣名臨皆改爲監。而下一字多仍之。或以其子臨爲太子。故爲之諱。而取守曰監國之義乎。

雲陵昭帝置也

壽昌案昭帝紀追尊趙婕妤爲皇太后。起雲陵。注文穎曰。婕妤先葬於雲陽。是以就雲陽爲起雲陵。元始三年紀云。秋募民徙雲陵。賜錢田宅。是雲陵初卽在雲陽縣。至三年徙民實之。始別爲陵縣也。

雲陽

注鄭音穰。壽昌案禮九門磔攘以畢春氣。音穰之穰當作攘。

右扶風。

案王莽傳莽改右扶風曰後丞烈。又分其郡二曰扶尉尉尉班志不書。

鄠、古國有扈谷亭。扈夏啓所伐。鄠水出東南。

史記夏本紀正義引志。鄠縣古扈國有戶亭。元和郡縣志鄠縣下引志。古扈國有戶谷戶亭。汪遠孫遂疑此本國上脫扈字。扈亭扈字傳寫倒在亭下。說亦近是。壽昌案此本言鄠爲古國名。因有扈谷亭。夏遂名扈。以夏啓所伐證之。語自順也。且志注古國者甚多。如隨與鄧皆止注故國二字。他不悉舉。卽正義所引亦非志原文。志於鄠下不得有縣字也。觀集解索隱所引志各異可證。注云鄠水出東南。續志作豐。云豐水出。注云左傳曰康有豐宮之朝。杜預曰有靈臺。康王於是朝諸侯。然續志亦別出鄠字。如杜陵云鄠在西南。注云杜預曰在鄠縣東。決錄注曰鎬在鄠水東。鄠在鎬水西。是卽此鄠水也。書禹貢澧水攸同作澧。周誥至於豐作豐。皆此鄠也。蓋在邑爲鄠。在水爲澧。在山與宮則爲豐。本一地名。猶之姚察訓纂云戶扈鄠三字也。古今字不同耳。

郁夷。

詩周道郁夷。顏註曰小雅四牡詩曰周道倭遲。韓詩作郁夷字。壽昌案詩釋文引韓詩作倭夷。文選潘安仁西征賦注。韓詩周道威夷。孫興公天台山賦。陸佐公石闕銘注同。顏延年北使洛詩。威遲良馬頰。注韓詩曰周道威遲。或疑郁夷爲魯詩。顏誤作韓。壽昌謂爲魯詩無據。班世習齊詩。或是齊詩說也。郁

倭威一聲之轉。夷遲本一聲通假耳。

雍。

續志注引帝王世紀曰：秦德公徙都。王氏念孫云：注惠公當爲憲公。憲古德字。惠字近而譌是也。

隄廡。

續志隄作渝。

杜陽。

續志注引詩譜曰：周原者岐山陽地屬杜陽。卽詩所稱周原膺膺也。今殿監各本注引宋氏祁曰：詩作

當作詩曰：壽昌案注云齊詩作自杜。正當爲作。不當爲曰。蓋宋景祐本漢書此注。杜水南入渭下。有詩

曰自杜四字。今各本脫去。必宋本注有作詩作者。宋氏校此注。非校顏注也。

平陵。

壽昌案此昭帝陵也。紀注引臣瓚曰：平陵在長安西北七十里。宣帝紀本始元年春正月。募郡國吏民

訾百萬以上徙平陵。蓋平陵初附長安。至是始爲陵縣也。

宏農郡武帝元鼎四年置。

壽昌案武帝本紀元鼎三年。徙函谷關於新安。目故關爲宏農縣。不言置郡也。水經河水注。漢武帝元

鼎四年。徙關於新安縣。以故關爲宏農郡。趙本作縣。則本紀宏農縣之縣字或誤也。惟三年作四年。則

恐志誤，宜從本紀，而元鼎以前屬何郡，志失書，或寫脫也。

宏農，衡山領下谷，燭水所出。

段氏玉裁曰：衡領之作衡山領，乃衡誤爲衡嶺，析爲山領也。古嶺祇作領字，本篇內可證。高帝紀文穎注曰：是時函谷關在宏農縣衡嶺，而史記項羽本紀注，誤衍山字。水經注河水篇引地理志曰：燭水出衡嶺下谷。郡國志宏農下曰燭水出。劉注云：前志出衡山嶺下谷，亦衍山字，可合以正譌。戴趙二家，依漢書誤本，改水經注爲衡嶺者非也。壽昌案錢氏姑徑改原文作衡領下谷。趙氏一清校水經注，仍作衡嶺，并未作衡。段先生殆記戴校本，遂誤及於趙也。

河東郡，莽曰兆陽。

壽昌案水經涑水注：秦始皇使左更白起取安邑，置河東郡。王莽更名洮隊。

安邑，猗氏。

壽昌案水經涑水注曰：涑水西南逕鹽縣故城。又云本司鹽都尉治，領兵千餘人守之。又云故杜預曰：猗氏有鹽池，後罷尉司，分猗氏安邑置縣以守之。是兩縣故秦之監鹽縣治也。

蒲反。

壽昌案水經河水注引地理志曰：縣故蒲也。應劭曰：秦始皇東巡，見有長坂，故加坂也。孟康曰：晉文公以賂秦，秦人還蒲於魏，魏人喜曰蒲反矣。故曰蒲反。薛瓚注漢書曰：秦世家以垣爲蒲反，然則本非名。

蒲反也。然史記秦本紀魏世家俱稱蒲坂。則其名亦舊矣。郡國志作蒲坂。

聞喜故曲沃。晉武公自晉陽徙此。武帝元鼎六年行過更名。

本書武帝紀。帝行東。將幸緱氏。至左邑桐鄉。聞南越破。以爲聞喜縣。蓋桐鄉本左邑縣鄉名。卽以鄉爲縣也。壽昌案水經涑水注曰。司馬彪曰。洮水出聞喜縣。故王莽以縣爲洮亭也。是左邑下莽曰洮亭四字。係錯簡。宜改入聞喜下。洮亭之作兆亭。則洮字奪去水旁也。又案武公據詩譜當作成侯。

臨汾。

壽昌案莽於漢縣名臨字者。或改作監。或別改兩字。獨此與下臨湖臨沂臨洮四縣未改。蓋莽好信五行小數。以漢爲火德。此四縣皆水旁。又臨爲其子名。取水克火之意。故不改耳。此外惟涿郡之臨鄉未改名。蓋莽視鄉制甚崇。於西都分六鄉。於東都則曰保忠信鄉也。

襄陵。有班氏鄉亭。

壽昌案水經汾水注。襄陵縣故城。晉大夫卻犇邑。其地有犇氏鄉亭。犇與班字近而譌也。

太原郡。秦置。

壽昌案秦本紀。莊襄王二年。使蒙驁攻趙。定太原。三年。初置太原郡。注正義。上黨以北皆太原地。卽上三十七城也。本書高帝紀二年九月置太原郡。蓋因秦之舊時。并置上黨郡。則志所云領縣二十一。絕非秦時三十七城之舊也。故漢初又爲代郡。文二年又分爲太原國。五年復爲代國。武帝元鼎二年。復

爲太原郡

孟、晉大夫孟丙邑。

續志注作孟邴。

京陵。

師古曰卽九京。續志注曰禮記曰趙武從先大夫於九京。鄭康成曰晉卿大夫之墓地。京字之誤。當爲九原。壽昌案水經汾水注曰其故京尙存。漢興增陵於其下。故曰京陵焉。是直以京爲原矣。

廣武。

壽昌案後漢以屬雁門。見續志。又案續志河南尹下。梁有廣武城。注引西征記曰有三室山。山上有二城。東者曰東廣武。西者曰西廣武。各在山一頭。相去二百餘步。其間隔深澗。漢祖與項籍語處。是後傳阮籍登廣武之歎卽其處。非此廣武也。

上黨郡。秦置。

壽昌案史記韓世家。桓惠王十年。上黨郡降趙。十四年。秦拔趙上黨。本書高帝紀。二年九月。置上黨郡。亦因秦舊也。又案郡有上黨、壺口、石研、天井四關。杜業傳。左遷上黨都尉。是治上黨關者也。疑有有都尉三字脫去。

長子。周史辛甲所封。

水經濁漳水注引竹書紀年曰梁惠成王十二年鄭取屯留尚子孔晁注尚子卽長子之異名史記趙世家師古注長讀爲長短之長蓋以長狄所居得名今俗爲長幼之長非也壽昌案長狄見春秋時而辛甲封自文王時已稱長子則顏說非是且經典釋文長丁丈反合諸竹書作尙則長字讀上聲亦已久矣

屯留

注師古曰屯音純水經濁漳水注云春秋襄公十八年晉人執孫蒯於純留是也顏音注本此而宋氏祁曰音純當作音鈍不知何據

壺關

注黎侯國續志注云文王戡黎卽此壽昌案注云沾水東至朝歌入淇是國與殷畿近故祖伊聞戡黎恐而告紂也在周時與衛近故黎侯失國而寓於衛也黎被文王戡後至周中葉而始失國則周文王戡而未滅之也可知

隋氏

續志隋作猗

穀遠羊頭山世靡谷沁水所出東南至滎陽入河過郡三

壽昌案注師古曰今沁水至懷州武陟縣界入河此云至滎陽疑傳寫錯誤案水經沁水注沁水南過

穀遠縣。東至滎陽縣。北東入河。又云。河水又東北過武德縣東。沁水從西來注之。漢志無武陟縣。卽河內郡武德縣境。滎陽在武陟對岸。正漢時武德縣西境。穀遠屬今山西沁源縣。滎陽今滎澤縣。入河水道皆便。水經注悉本班氏所言。則本志必非錯誤也。

河內郡莽曰後隊屬司隸。

壽昌案後書伏湛傳。王莽時爲後隊屬。正卽此。所屬懷縣。莽又特名曰河內。蓋莽易郡名。而以郡名其縣。此類甚多。不悉錄。又案昭帝紀。元始元年。有司請河內屬冀州。注。文穎曰。本屬司州。師古曰。蓋屬京師。司隸所部。壽昌案司州晉制。而漢無司州。屬司隸。亦恐是後漢之制。觀昭紀及張敞傳。似三輔亦屬冀州。

州。

左傳隱十一年。王與鄭人蘇忿生之田。州。杜注。今州縣。昭三年。晉侯謂公孫段曰。賜汝州田。杜注。州縣屬河內郡。史記韓世家。宣子徙居州。索隱曰。州今在河內。案當時三晉分晉之南陽。趙得溫原。魏得脩武。韓得州。卽此河內郡也。水經沁水又東過周縣北。注。縣故周也。蓋水經多以州爲周。如武周泉周之類。

共。

注孟康曰。共伯入爲三公者也。蓋卽竹書紀年內之共伯和。水經注。共和故國。左隱元年。鄭太叔

出奔共。杜注：共國，今汲郡共縣。

脩武。

注：應劭曰：晉始啓南陽，今南陽城是也。秦改曰脩武。臣瓚曰：韓非書：秦昭王越趙長平，西至脩武。時秦未兼天下，脩武之名久矣。師古曰：瓚說是也。壽昌案續志：脩武有南陽城，卽應氏所謂今南陽城也。韓詩外傳：武王伐紂，勒兵于甯，更名甯曰脩武。此當爲改名脩武，更在瓚引韓非書之前。

獲嘉。

武帝紀：元鼎六年春，至汲新中鄉，得呂嘉首，以爲獲嘉縣。壽昌案卽取易有嘉折首，獲匪其醜之義。隆慮，國水東北至信成，入張甲河，過郡三，行千八百四十里。

續志：隆作林。荀子強國篇：秦地東在韓者，踰常山，乃有臨慮。楊倞注：臨慮卽林慮。注引應劭謂避殤帝名，改曰林慮是也。臨林則音同而隨書也。國水，胡氏渭以淇水當之，非也。錢氏拈新校地理志：逕改國作洹，亦嫌專輒。案地形志：林慮有陵陽河，東流爲洹。太平御覽引隋圖經曰：洹水出隆慮縣西北，俗謂之安陽河。水經：洹水云：洹水出上黨泫氏縣，東過隆慮縣北，合此數說，似國水卽洹水，但不宜擅改正文耳。又錢氏引水經淇水注云：又東北逕信成縣，張甲河出焉。今遍攷水經注，無此兩語。全氏祖望地理志稽疑云：案水經注：河水又東北逕衛國縣南，東爲郭口津，一作國口，一作谷口。今檢水經注并無作國口谷口等語。蓋全氏欲借以證國水，而不免附會。至錢氏所證張甲河，則水經淇水注明云：清河。

又東北左與張甲屯絳故瀆合。阻深隄高。鄣無復有水矣。是張甲河至東漢已枯。故迹無攷。雖元豐九域志云。相州彰德軍林慮縣。有張甲河。洄水云云。不過舉其名。實無其水也。

蕩陰。蕩水東至內黃澤。

壽昌案水經各書。有黃澤。無內黃澤之名。水經淇水注。東北流逕內黃縣。故城南縣對黃澤。續志曰。縣右黃澤者也。地理風俗志曰。陳畱有外黃。故加內。說文。蕩水出蕩陰縣。東入黃澤。志當是內黃下脫去入黃二字也。後攷王氏念孫。錢氏坫。舊主此說。

河南郡。莽曰保忠信鄉。

汪遠孫曰。鄉當作卿。引趙氏一清曰。王莽傳。更名河南大尹曰保忠信卿。莽所改是官名。非地名。且莽方營建東都。恢宏其制。豈肯改郡爲鄉。鄉字是卿字之誤。壽昌案莽傳。分長安城旁六鄉。置帥各一人。又曰。常安西都曰六鄉。自以東都制如長安。故亦改爲鄉。特設鄉以重其任。莽之改地易官。極爲繁碎。大郡至分爲五郡。縣以亭爲名者。三百六十。正以東西南都爲畿輔地。各立鄉名以示異。不得以改郡爲鄉。爲自小其制也。況班氏此注所引。皆地名沿革。不能旁及官制。卽偶紀漢官。亦止作有某官而已。志凡莽曰云云。皆志其地名。從無引及莽官之例。全志可證。至莽傳所改之保忠信卿。卽此鄉之卿。彼官名。此地名也。

雒陽。

注師古曰。魚豢云。漢火德忌水。故去洛水而加雒。如魚氏說。則光武以後改爲雒字也。壽昌案此引魏志裴注引魚豢魏略之詞也。或有舉周禮職方氏。豫州其川滎雒。雍州其浸渭洛。兩字截然不紊。此豫州川本作雒。非光武改者。楊氏慎則引左傳僖七年伊雒之戎。宣三年陸渾之戎。遂至于雒。謂在後漢前已作雒。不自光武。以駁魚氏。又有引蔡邕石經殘碑。多士作雒。鄭注周禮注。召誥作雒。謂鄭蔡斷不擅改經文也。愚謂周禮左傳之作雒。安知非後漢改書乎。周禮豫州作雒。雍州仍作洛者。正以光武建社稷於洛陽。原止改洛陽爲雒。於雍州浸無與也。石經殘碑。後漢臣子所書。遵光武制書作雒。非擅改也。班志除雒陽外。於盧氏隄池新安穀成下皆書雒。又書上雒縣名於北地歸德直路左馮翊下皆書洛。正以光武祇改伊雒之雒也。經書亦有未盡改者。如易之河洛。書禹貢之伊洛道洛。多士之洛邑洛食。皆洛不能謂詩瞻彼洛矣爲雍州水故然也。且世亦無後漢時書。安知非後世改還耶。說文亦後漢臣。故於洛字下。止稱左馮翊。而於雒字下。釋爲鷓鴣。不稱豫州水也。大抵光武好識緯之學。故卽位於鄗。更名高邑。此改洛爲雒。必有明詔。惜史闕未載。魚豢去後漢近言。必有據。惜未能取證。致來後人駁詰耳。

滎陽。

水經濟水注云。王莽立爲祈隊。備周六隊之制。是注脫莽曰祈隊四字。

偃師。

續志。偃作偃。

成皋故虎牢。

師古注。號曰獸牢。壽昌案。穆天子傳。本作虎牢。顏注作獸者。避唐諱也。唐亦作武牢。上故虎牢三字。班氏自注。故不避。續志。皋作罽。

梁。罽狐聚。秦滅西周。徙其君于此。陽人聚。秦滅東周。徙其君于此。

史記索隱。西周。蓋武公之太子文公也。武公卒而立。爲秦所遷。而東周亦不知其名號。戰國策。雖有周文公。亦不知滅時。定當何主。括地志云。汝州外古梁城。罽狐聚也。陽人故城。卽陽人聚也。在汝州梁縣西四十里。秦遷東周君地。梁亦古梁城也。在汝州梁縣西南十五里。今洛陽伊關縣也。案罽狐陽人。傍在三城之間。

東郡。

史記索隱。魏都大梁。濮陽。黎陽。并是魏之東地。故立郡名東郡也。楚漢之際。屬楚國。高帝五年。屬漢。後仍其名不改。

葦平。

案泰山郡又有葦縣。蓋葦平正當葦山平處。葦則在山東北境也。宋氏祁於此注曰。葦當作荏。於葦亦注曰。葦當作荏。壽昌案。續志。葦平入濟北國。與泰山之葦皆作荏。則葦字之俗省也。史趙世家。敗林人於葦。案林爲林胡。當燕趙北境。不在此。史記山不羸。羸亦作槎。其字从艸。不从艸。莽曰功崇。案莽傳。

封其孫宗爲功崇公卽此。

黎。

注孟康曰詩黎侯國今黎陽也。壽昌案上黨郡壺關注應劭曰黎侯國也。史記周本紀正義引孔安國云黎在上黨東北孟謂此爲黎國卽今黎陽。臣瓚謂黎陽在魏郡非黎縣也。知孟說不足據宜從應說。又案水經注瓠河又東逕黎縣故城南世謂之黎侯城昔黎侯寓于衛詩所謂胡爲乎泥中毛云泥中邑名疑卽此地土地汚下城居小阜魏濮陽郡治也是或爲黎侯所寓之地因而名之必非其故國也。清。

注應劭曰章帝更名樂平壽昌案高后功臣表有樂平簡侯衛毋擇孝武外戚恩澤侯表有樂平侯霍山注曰東郡夫樂平旣爲後漢章帝更名何得高后卽以封國宣帝復繼之表又明注東郡卽不能移他處至清本邑之封則高帝時封空中同亦見功臣表。

壽良。

續志曰春秋曰良壽昌案王莽傳兗州牧壽良卒正王閔是莽曾分壽良爲郡矣。

廩邱。

史記管蔡世家云封叔武於成索隱云地理志廩邱縣南有成故城壽昌案志無此注疑脫漏也。陳留郡武帝元年置。

壽昌案郡始屬梁。景帝中六年分梁爲五國。以濟川王孝王之子明卽此郡地也。明在建元三年以罪廢國除爲郡。此云元年或脫上下建三兩字也。武帝時已屢改元。斷不能空書元年兩字。又案王莽傳以益歲以南付新平。新平故淮陽。以雍邱以東付陳定。陳定故梁郡。以封邱以東付治亭。治亭故東郡。以陳畱以西付祈隧。祈隧故滎陽。陳畱已無復有郡矣。至後漢爲郡始稍復故。而梁國之舊改名考城者。轉屬之淮陽之圉。卽莽改名益歲者。淮陽之扶溝亦屬之。於莽所改。又加參錯也。

左傳作鄢。

潁川郡莽曰左隊。

壽昌案王莽傳左隊大夫王吳。後書郭惲傳左隊大夫邊。竝卽在此。陽翟。

史記夏本紀禹辭辟舜之子商均於陽城注。劉熙曰。今潁川陽城是也。壽昌案不云陽翟者。蓋古無分縣。夏之陽城或兼有後之陽翟縣境耳。續志注引汲冢書禹都陽城。定陵有東不羹。

左傳昭十一年城陳蔡不羹。壽昌案陸氏釋文云羹。漢書地理志作更字。是唐本漢書有因羹字音近而譌作更者矣。

許、故國、姜姓、四岳後、太岳所封、爲楚所滅。

壽昌案韓非子許恃楚而不聽魏、楚攻宋而魏滅許、則似許附于楚、而滅于魏也。韓非戰國時人、當較班說爲確。春秋世族譜亦云楚滅之者、承班志也。

僞陵。

左傳僞作鄆、續志作隲、注引李奇曰、六國曰安陵、蓋安卽僞轉音也。

周承休侯國、元帝置、元始四年更名鄭公。

壽昌案恩澤侯表、周子南君姬嘉、以元鼎四年封、至元帝初元五年、更封其嗣君延年、爲周承休侯、位次諸侯王、是武帝封君、元帝始封侯也。成帝綏和元年、進爵爲公、地滿百里、是進公、或仍故地也。元始四年爲鄭公、則更封於鄭也。趙氏一清水經注釋、據後書黃瓊傳、封郟鄉侯、注云、說文、郟、潁川縣也。漢潁川有周承休侯國、元始二年更名曰郟、袁紹亦封郟鄉侯。

汝南郡、高帝置、莽曰汝汾、分爲賞都尉。

齊氏召南曰、汝汾當是汝墳之譌、賞都尉當是賞都郡之譌、蓋莽改曰汝墳郡、又分置賞都郡耳。錢氏大昕曰、王莽傳有賞都大尹王欽、則賞都乃郡名、後人妄改尉耳。宜祿縣、莽改曰賞都亭、此亦賞都爲郡名之證。壽昌案齊錢二說是也。汝南故爲汝墳地、於汾無涉、觀下女陰、莽曰汝墳、可證。特旣改郡曰汝墳、無緣改縣與同名、或女陰之汝墳下有亭字耶。水經注作汝瀆。

富波

壽昌案水經淮水注引十三州志云富陂縣漢和帝永元九年分汝陰置多陂塘以溉稻故曰富陂縣也。今案此志已有富波列縣之第五亦有女陰列縣之第十四并無分置富波之說。何得至和帝時始有富陂。又案東觀漢紀光武封皇考姊子爲富波侯。後書王霸傳建武二年從平鄉侯改封富波。是皆在和帝前。足徵闕駟說不足據。而酈氏亦誤證也。波卽陂古通。女卽汝本字。

鯛

壽昌案說文鯛魚名。从魚同聲。音直隴切。其音紂紅反。無可疑者。因舊本於孟康音注奪紅反二字。於是廣韻釋文及宋時音韻各書皆有扶柳切一音。皆因此志音紂而誤也。幸明監本從古善本畱得紅反二字。鯛字始有正音。正字通亦引志注孟康曰音紂紅反。蓋明時猶見舊本也。洪亮吉漢魏音魚部。鯛讀若袴襪。云鯛無紂音。當屬後人以康音反作紂紅。後寫又脫紅字也。錢大昕校亦同。乃王氏念孫痛駁錢說。牽引附會。說爲七證。力主音紂。謂明監本不足據。究於鯛字何以必應音紂之義。無一確證。稍與詰難。皆成粉碎矣。夫執東幽合韻之說。則旁穿斜紐。何字不可通。卒使字無定音。音無定義。文人釣奇。疑誤後學。且爾雅鯛一作鱣。豈鱣亦可有紂音乎。又有謂鯛魚名可音同。鯛陽地名必宜音紂者。不知鯛陽者。鯛水之陽也。鯛之名水。自因水多鯛魚取義。其於紂音又何居乎。趙氏一清水經注釋。謂孟康音紂。此是缺誤。師古章懷竝承其失。壽昌案顏氏家訓勉學篇有云。一人新得史記音。誤反顛項。

字項當爲許綠反。錯作許綠反。遂謂從來謬音。專旭當音專翽耳。久乃知其誤。若舉嗣音紂之例。少加牽附。卽讀項爲翽。何不可通之與。有竊謂地理之學。不能蔑古。萬不能泥古。卽說文徵之。穰之爲鄴。薊之爲鄴。許之爲鄴。息之爲鄴。齏之爲郃。不取本字求之。幾疑漢志無此地名也。至於音注有一定。亦有古今異呼。雅俗歧稱者。卽如浙之鄞。師古于高紀。則謂蘇林音躄。如氏音持益反。兩音竝同。於吳芮傳。則音郎益反。於樊噲傳。則音宜益反。及鄞商傳。則音歷而。本志鄞縣。則又取如說。音躄躄之躄。一字而一人音之。已舛互如此。又如南陽郡下雒縣之鄞。本鄞字傳寫之誤。師古乃注音屋。而廣韻集韻。居然有一鄞字矣。

吳房。

注孟康曰。本房子國。楚靈王遷房於楚。吳王闔閭弟夫概奔楚。楚封于此。爲堂谿氏。以封吳。故曰吳房。壽昌案。據此以封吳下。應有王弟二字。水經汝水注云。又東逕吳城南。史記楚惠王二年。子西召太子建之子勝於吳。勝入居之。故曰吳城也。吳房得名相似。

細陽。

壽昌案。水經潁水注。引地理志曰。細水出細陽。水東南入潁。今志無此語。殆傳寫脫也。

上蔡。

壽昌案。汝南以平輿爲郡治。翟方進雖爲上蔡人。自其父爲郡文學。已給事太守府爲小史。則在郡時

多或亦遷居於平輿矣。閻氏若璩因方進傳後有莽發其汝南先冢，竝鴻隙大陂，郡以爲饒，乃進奏罷之。郡中追怨云云，遂謂上蔡爲郡治而不治平輿，殊涉影附。又案水經注平輿，舊沈國也。本汝南郡治，皆無治上蔡之語。

定陵

陳氏奐曰：志云至新蔡入淮，疑誤。漢縣在新蔡汝陽之東，汝陽卽今河南汝寧府治，新蔡卽今府東南新蔡縣。汝陰莽曰汝墳，水經汝水東至原鹿縣南入淮，酈注引杜預釋地曰：汝陰有原鹿縣，卽今安徽潁州府治。是其地在汝陰入淮，不當在新蔡入淮明矣。過郡四者，南陽、河南、潁水、汝南也。又案水經汝水東南逕定陵縣故城北，王莽更之曰定城，王氏雜志據此云：下脫莽曰定城四字，竊謂不然。潁川郡定陵下有莽曰定城，兩郡縣名同，豈莽改名亦同，當是酈注誤以莽改潁川之定陵，遂移到汝南之定陵耳。未可據增四字。壽昌案陳氏所引水道甚詳且確，獨駁王氏與水經注之誤，尙似是而非耳。案志注莽曰定城四字，本在此定陵下，誤寫在潁川郡之定陵下，酈氏所見漢書或不似今本之誤耳。今本漢書如宏農郡下有二鐵官在黽池六字，而宜陽下復誤添在黽池有鐵官也七字，析下有析音先歷反，而沂下已誤入此五字，此類誤甚多，難悉數。

南陽郡秦置，莽曰前隊，屬荊州。

壽昌案王莽傳：前隊大夫甄阜、前隊屬正梁邱賜卽在此。又詔左隊大夫王吳率十萬衆，迫措前隊醜。

虜。卽指光武起於南陽也。以今地望測之。疑當屬豫州。案習鑿齒襄陽記。秦兼天下。自漢以北爲屬荊州。此是也。

宛。故申伯國。

王氏鳴盛云。據翟義傳云。以南陽都尉行太守事。行縣至宛。若南陽太守治宛。則不得言行縣至矣。知宛亦非太守治也。壽昌案南陽都尉治在鄧。翟義以都尉行太守事。由鄧行縣至宛也。王說欠審。

雒。衡山。澧水所出。東至鄆入汝。

案水經注汝水下云。汝水又東得醴水口水出南陽雒縣。亦云導源雒。衡山卽山海經衡山也。郭景純以爲南岳非也。馬融廣成頌曰。面據衡陰。指謂是山在雒縣界。故世謂之雒衡山。又云。醴水東逕鄆縣故城南。左入汝。山海經曰。醴水東注於澠水也。齊氏召南謂漢無鄆縣。當爲鄆字之譌。極是。醴卽澧。見虞喜志林。他本作澧者誤。雒卽今南陽府之南召縣也。顏注引太康地志云。疑不可據。而水經注清水下云。關水又西南逕雒縣故城南。又云。光武獲雒於此山。以爲中興之祥。故置縣以名焉。案此志南陽郡已有雒縣。何云至光武始立名耶。此亦與太康志同一不足據矣。又案鄆本無此字。顏注音屋。廣韻集韻有鄆字。注并云地名在南陽。皆承顏氏之誤也。

漢書注校補卷二十二

地理志第八上

南郡、秦置、高帝元年更爲臨江郡、五年復故、景帝二年復爲臨江、中二年復故。

壽昌案、臨江郡之郡、應作國、稱郡者誤也。史記、義帝柱國共敖將兵擊南郡、功多、因立敖爲臨江王、都江陵、劉賈與盧縮擊敖子尉死、以臨江爲南郡、景帝二年立子闕爲臨江王、兩年死、又立子榮、三年死、國除、更爲南郡、是臨江竝無稱郡時。

江陵、故楚郢都、楚文王自丹陽徙此、後九世平王城之、後十世秦拔我郢、徙東。

壽昌案、史記楚世家、楚頃襄王二十一年、秦將白起遂拔我郢、班蓋引用史記此語、故亦多一我字、未刪去。

臨沮、禹貢、南條荆山在東北、漳水所出。

壽昌案、寰宇記、今襄州南漳縣、峽州遠安縣、竝漢臨沮縣地、師古曰、沮水卽左傳所云江漢沮漳、楚之望也。左傳、昭十三年、楚遷許、胡沈道、黃申於荆、杜注、荆、荆山也。輿地廣記、荆山在今南漳縣東北、荆豫二州、於是分境。壽昌咸豐戊午冬、因舍弟福昌官南漳令、迂道視之、周履縣境、北至荆山、山勢崇險、縣地約八百里、極爲遼闊、楚當日容六小國之衆於斯、信非虛語。

邛。

案水經云。沔水又南過邛縣東北。注云。沔水之左有騎城。周迴二里餘。高一丈六尺。卽騎亭也。縣故楚邑也。秦以爲縣。高帝十一年。封黃極忠爲侯國。縣南有黃家墓。墓前有雙石闕。雕制甚工。俗謂之黃公闕。黃公名尙。爲漢司徒。壽昌案邛有騎音。故改名邛。孟注音忌者是也。高帝功臣表。邛嚴侯黃極忠卽此。後書周舉傳。司徒黃尙字伯河。當順帝永和初年。時稱司徒。去大字。則建武二十七年事也。編有雲夢官。

案下江夏郡西陵有雲夢官。此兩官字。殿監各本俱正作宮。壽昌案宋洪邁容齋隨筆續集。引作雲夢官。入漢郡國諸官條內。四筆雲夢澤條內。亦云漢志有雲夢官。宋姚氏西漢會要。宋王氏玉海。所引皆同。足證宋本實作官不作宮。此疑亦如南海郡涯浦官。九江郡陂官湖官之類。未可輕改作宮也。又案晉志南郡編下有有雲夢官四字。則晉時尙存此官。

若。

續志作都。

高成。沱山。沱水所出。東入緜。

壽昌案高成。水經注作高城。緜水經作油。水經云。油水出武陵孱陵縣西界。注云。縣有白石山。油水所出。東逕其縣。西與沱水合。水出高城縣沱山。東逕其縣下。東至孱陵縣入油水也。段氏玉裁謂緜油同。

音而絕不相涉。繇在江北而南入南郡。高成華容在江北也。油水入江在江南而北入孱陵在江南也。水經注誤。壽昌謂至今四川龍安府尚有江油縣之名而繇之稱名絕矣。

江夏郡高帝置。

通典秦屬南郡。漢高祖分置江夏郡。壽昌案江夏郡見秦楚之際月表。本書吳芮英布等傳。

軼故弦子國。

續志云侯國。注引杜預曰古邳國在東南有邳城而雲杜注引應劭曰左傳若敖取于邳今邳亭是也。續志雲杜注引杜預曰縣東南有邳城故國據此邳故國當在雲杜。鄭即邳杜氏因兩縣分注一國故變文爲邳也。軼仍從班自注作弦子國爲是。又案水經注淮水下云又東北逕高城南故弦國也。高城即高成屬南郡是當時弦國故地亦廣矣。壽昌案軼从大說文車輶也从車大聲今从犬者誤。後書王霸傳霸子符封軼侯注軼縣名屬江夏郡軼音大即此。

雲杜。

水經注沔水下云禹貢所謂雲土夢作乂故縣取名焉。壽昌案土杜古通。毛詩自土沮漆齊魯詩俱作白杜。毛詩微彼桑土釋文引韓詩作桑杜是也。

廬江郡金蘭西北有東陵鄉淮水出焉。

案水經決水注云決水又西北灌水注之其水導源廬江金蘭縣西北東陵鄉大蘇山即淮水也。壽昌

攷志中廬江郡無金蘭縣。卽九江揚州亦無此縣名。班氏旣於此郡下載爲淮水所出。則兩漢時縣未廢可知。是或傳寫脫漏。嘗綜郡國所領縣核之。較百官表及本志後序之數尙少九縣。此或亦其一也。居巢。

案此卽范增所產地。史記作鄴稱居鄴人范增是也。續志注引皇覽曰。范增冢在郭東。潛。

續志作潛。水經注。潛水下云。潛者山水名也。開山圖。潛山圍繞大山爲霍山。郭景純曰。潛水出焉。縣卽其稱矣。

九江郡。秦置。高帝四年更名爲淮南國。武帝元狩元年復故。

壽昌案。高帝初封子厲王長爲淮南王。文帝六年長以罪廢。國除爲郡。十六年復以厲王子安王淮南。武帝元狩元年安以罪死。國除更爲九江郡。

浚適。

續志注引左傳。哀十二年會吳於橐皋。杜預曰。在縣東南。蓋後漢併省橐皋與浚適爲一縣矣。又晉志。浚作浚。

博鄉侯國。莽曰陽陸。

壽昌案。本書王子侯表。博鄉節侯交。元帝時以六安繆王子封卽此。續志無此縣。則併省矣。水經。泄水。

出博安縣注云。地理志之博鄉也。說文。泄水受九江博安洵波入氏。是博鄉於後漢曾更名博安。何時無攷。惟洵波與氏。九江郡志無此水。水經酈注亦無之。

曲陽。

壽昌案水經注。淮水納洛川于西曲陽縣。北逕西曲陽縣故城東。下邳有曲陽。故此加西也。案東海郡有曲陽。常山郡有上曲陽。鉅鹿郡有下曲陽。據水經注。則此原稱西曲陽。今脫西字耳。續志作西曲陽。山陽郡。故梁景帝中六年別爲山陽國。武帝建元五年別爲郡。

壽昌案郡初屬梁國。景帝封梁孝王子定爲山陽王。王薨。國除爲郡。武帝天漢四年。以其地封子髡爲昌邑王。宣帝本始元年。國除復故。元帝元年。徙濟陽王康爲山陽王。成帝河平四年。國除。復爲山陽郡。湖陵。

水經注泗水下。校本注云。攷後漢書郡國志。山陽郡湖陸。故湖陵。章帝更名。劉昭注云。前漢志王莽改曰湖陸。章帝復其號。又郡國志。高平侯國。故橐。章帝更名。劉昭注云。前漢志王莽改曰高平。章帝復莽此號。蓋光武中興。凡莽所改。卽不行用。至章帝改湖陵爲湖陸。改橐爲高平。偶與莽同。以莽不足道。故直曰章帝更名耳。光武永平二年。以橐湖陵益東平國。見光武十王列傳。注云。橐縣一名高平。其正文及注兩橐字。皆橐之譌。是光武時仍漢之舊稱。橐湖陵。章帝已後則稱高平湖陸也。今漢書地理志山陽郡湖陵下云。禹貢浮于泗淮。通于河。水在南。莽曰湖陸。應劭曰。尙書一名湖。章帝封東平王倉子爲

湖陵侯。更名湖陵。此條舛誤者八。泗淮當作淮泗。一也。通于河。當作通于荷。二也。水在南。當作荷水在南。三也。尚書二字。當在禹貢二字上。不在應劭曰下。四也。應劭時稱湖陸已久。所引應劭語。宜爲地理風俗記湖陸縣之文。一名湖。當是一名湖陵。校漢書者妄刪陵字。以起下文有陵字爲更名耳。五也。倉當作蒼。六也。爲湖陵侯。當作湖陸侯。七也。更名湖陵。當作湖陸。八也。壽昌案漢志此注。得此校始極詳覈。惟今案後漢書光武紀。東平王蒼傳。章懷注樂史。太平寰宇記。俱作湖陵。無一正作湖陸者。殆皆承應劭之舊也。史記及說文作湖陵。湖胡古通用。

瑕邱。

壽昌案名勝志。岷陽山在今岷陽縣西三十里。縣以此名。本漢瑕邱縣。隋避先聖諱。故改之。據此知避先聖諱。在隋已然。

濟陰郡。故梁景帝中六年別爲濟陰國。宣帝甘露二年更名定陶。

壽昌案景帝中六年。封梁孝王子不識爲濟陰王。卽此王死無子。國廢。或謂爲郡。抑仍屬之梁。惜志未詳。壽昌謂此必爲郡。不屬之梁也。觀濟川王廢國除爲陳留郡。濟東王廢國除爲大河郡。皆不以還之梁國可知也。至宣帝甘露二年。更爲定陶國。黃龍元年復故。成帝河平四年。復爲定陶國。哀帝建平二年復故。此志更名定陶一語似未完。

定陶。冤句。莽改定陶曰濟平。冤句曰濟平亭。

壽昌案後書耿純傳父艾爲莽濟平大尹。是莽曾析濟陰爲濟平郡矣。沛郡故秦泗水郡。高帝更名。

水經注始皇二十四年置泗水郡。本紀高帝四年更名沛。

郟。莽曰單城。孟康曰音多。

壽昌案。郟。盡也。从邑單聲。音多寒反。亦無可疑者。因傳寫本脫去寒反二字已久。故史記注。水經注。及本書注。皆承其誤。亦有淺識妄刪去者。幸周繹傳內有蘇林曰音多寒反七字。尙存漆室一燈。明監本從舊善本照刊。凌稚隆本自云準宋本校刊。亦音多寒反。今殿本從之。蓋得宋善本校者。沈氏釋旃主其說。全先生祖望亦取之。全氏固精韻學者也。王氏念孫痛駁沈全兩家。動謂明監板不足據。而旁通邪紐。究於郟字形聲義訓。何以必當音多。毫無確證。更不足加詰難也。惟案本志鄴下云。莽曰贊治。師古曰。讀皆爲鄴。而莽呼爲贊治。則此縣亦有贊音。今郟。莽曰單城。則宜亦爲單音矣。牂柯郡毋單。師古曰。單音丹。正音多寒反也。又案莽改縣名。除名義全改外。如長安爲常安。襄陽爲相陽。改字不改音。五街爲吾街。增畫而留音。祁爲汭。郃成爲告成。去邑而留音。郟之作單。亦去邑而留音者也。本書功臣表。餅侯孫單。史表作孫郟。是單卽郟益可證。王氏又謂漢書注中所引漢魏人音。皆曰某音某。或曰音某某之某。未有曰音某某反者。壽昌攷此語殊不然。志中如平原郡般。韋昭曰音逋垣反。濟南郡著。韋昭音弛咨反。韋昭非三國時吳人耶。他如史表韞。韋昭音諸繫反。左傳釋文黔。如淳音耿弇反。如爲魏人。

蘇林亦魏人。與昭同時。又會稽郡之大末。孟康曰大音如闔反。皆其證也。又案宋氏祁曰。單當作畱。蓋承水經注作畱城之誤。其實畱卽截單之半字而譌耳。若添一畱音。則歧途又歧矣。

芒。莽曰博治。

案水經睢水注。作博治。

城父。夏肥水東南至下蔡入淮。

壽昌案水經淮水注。縣故焦夷之地。春秋左傳昭公九年。楚公子棄疾遷許於夷。實城父矣。又云。夏肥水自縣東逕思善縣之故城南。又云。水出分爲二流。南爲夏肥水。北爲雞陂。夏肥水東流。右合雞水之出雞陂。東流爲黃陂。又云。雞水右會夏肥水而亂流東注。俱入于淮。

漂陽。

如氏曰。漂音粟。各本漂作漂。粟作粟。惟毛氏本。汪明盛本作漂音粟是也。丹陽郡有漂陽。音粟。各本是涉彼而誤也。

魏郡。高帝置。莽曰魏城。

水經注。漢高帝十二年置魏郡。治鄴縣。後分魏郡。置東西部都尉。故曰三魏。王莽傳。魏城大尹李焉卽治此。

館陶。河水別出爲屯氏河。東北至章武入海。

壽昌案水經河水注云、一水分大河故瀆、北出爲屯氏河、逕館陶縣東北出、本書溝洫志曰、自塞宣防、河復北決於館陶、及東郡金隄、上使河隄謁者王延世塞之、三十六日隄成、又云、是水亦斷、屯氏故瀆水之又東北、屯氏別河出焉、自後酈注皆稱屯氏別河、以別於舊屯氏河也、班氏時屯氏河已絕、所云河水別出爲屯氏河者、疑別字當在屯氏下、

內黃。

顏注從瓚駁、應然瓚亦未定指內黃在何地也、案水經淇水注、白溝又北左合蕩水、又東北流逕內黃縣故城南、縣右對黃澤、郡國志曰、縣有黃澤者也、又云、史記曰、趙廉頗伐魏取黃、卽此縣、蕩水注云、又東逕枉人山、東北至內黃縣、又云、又逕內黃城南、陳畱有外黃、故稱內也、東注白溝、是內黃在白溝西、應所稱黃澤在西者亦是也、特誤引吳晉會于黃池一事耳、

梁期。

水經濁漳水注云、漳水又東逕武城南、世謂之梁期城、梁期在鄴北、俗亦謂之兩期城、皆爲非也、壽昌案史記項羽本紀注、引張晏說作梁淇、索隱云、淇當作湛、晉八王故事、王浚伐鄴、前至梁湛、卽此、卽裴、侯國、莽曰卽是、應劭曰裴音非、

壽昌案莽曰卽是、則裴之爲非音益信、王子侯表、卽作擲、武始、漳水東至邯鄲入漳、

壽昌案、漳水不得復云入漳。段氏玉裁謂當作滏水是也。案山海經北山經曰、又北三百里曰神麇之山、滏水出焉、而東流注于歐水。太平御覽引水經注、滏水發源出石鼓山南巖下、泉源奮涌、若滏之揚湯矣。其水冬溫夏冷、又東流注于漳、謂之合河。劉昭續志補注引水經、滏西北滏水熱、故名滏口。滏亦合漳之大川也。與此注合。又案寰宇通志、神麇山在磁州西。大清一統志、滏水源出廣平府磁州神麇山、東北流經邯鄲縣東、則注所云東至邯鄲也。武始在今彰德府武安縣南。據一統志、皇朝通志、水道提綱、俱無入漳之說、則水道遷徙不常、不能以今繩古也。

鉅鹿郡。

壽昌案後書光武紀、王莽和戎卒正邳彤亦舉郡降注、引東觀記曰、王莽分鉅鹿爲和戎郡。此志郡下無莽曰和戎四字。

南繚。

壽昌案王子侯表、南繚侯佗、功臣表、蕭何六世孫南繚長喜、皆是也。續志繚作蠻、南蠻不當稱於河北。此因繚字近而譌。案光武紀作南繚注、左傳齊國夏伐晉取欒卽其地、其後南徙、故加南。

鄆。

劉氏敞曰、衍文、蓋誤連上貫字讀、又誤切鄆作縣字也。壽昌案貫別一縣名、鄆則續志之鄆也。光武擊銅馬於鄆卽此。章懷注、俗本多誤作鄆、又案鉅鹿郡領縣二十、若鄆爲衍、則止十九縣矣。

新市、莽曰市樂。

水經濁漳水注。作樂市。

堂陽。

注引應劭曰。在堂水之陽。水經濁漳水注云。長蘆水東逕堂陽故城南。應劭云云。穀梁傳曰。水北爲陽也。今于縣故城南。更無別水。惟是水東出。可以當之。斯水蓋包堂水之兼稱矣。據此長蘆水與堂陽水爲一。過堂陽則謂之堂水也。

常山郡。高帝置。

案月表。項羽封張耳爲常山王。都襄國。而本志常山郡無襄國。惟趙國有此縣。蓋常山在高帝初本二十五城。此志祇十八縣。是必各縣有分置處也。

元氏。

師古注引闕駟云。趙公子元之封邑。故曰元氏。壽昌案魏郡元城注。應劭曰。魏武侯公子元食邑於此。因而遂氏焉。趙魏兩公子皆名元。皆以氏其邑。亦可疑也。

上曲陽。

張氏晏謂恆山避文帝諱常山。壽昌案此注中猶作恆山。恆水者。不獨漢於山名不諱。亦以恆山作常山。人猶知之。以恆水作常水。人幾不知何水也。

房子贊皇山石濟水所出。

壽昌案此濟水非四瀆之濟也。殆以石濟爲名。猶雒縣衡山。一稱雒衡山也。王氏念孫謂石字衍。疑未然。案水經河水注云。河水又逕東燕縣故城北。河水於是有棘津之名。亦謂之石濟津。又云。宋元嘉中遣輔國將軍蕭斌。率寧朔將軍王玄謨。北入宣威將軍垣護之。以水軍守石濟。今案常山在北屬燕。爲河水所經。不得爲兗州之濟水所出也。合之水經酈注。石濟名與地勢脗合。不得如王氏乙去石字也。酈高祖卽位更名高邑。

宋氏祁曰。高祖當作世祖是也。後書光武紀。建元爲建武。改酈爲高邑。殿監各本俱作高祖誤。清河郡高帝置。

景帝中三年。封子乘爲清河王。武帝建元六年。國除爲郡。元鼎三年。徙嗣代王義王清河。宣帝地節四年。國廢爲郡。元帝初元二年。立宣帝子竟爲清河王。永光元年。徙中山國復爲郡。靈莽曰播。

水經河水注作播亭。

涿郡莽曰垣翰。

案水經聖水注。涿縣王莽更名垣翰。蓋涿縣附郡治。故同郡改一名也。

故安閭鄉易水所出。東至范陽入濡也。并州瀛水亦至范陽入涑。師古曰。言易水又至范陽入涑也。

壽昌案周禮并州其浸涑易水經易水注引地理志曰易水至范陽入濡又引許慎曰濡水入涑又水經注云北易至涿郡范陽縣會北濡又并亂流入涑師古以亦字承上并州窳而言故云易水而未審水經注所引地理本作濡水也然據師古注則窳下水上奪去一濡字舊本已如是矣

鄭

壽昌案史記扁鵲傳稱勃海郡鄭人則漢初鄭縣原隸勃海也

益昌莽曰有秩

案水經巨馬水注秩作秩而宋祁校本作杖或別有據

勃海郡

案史記封禪書作渤海本書武帝紀作淳海揚雄傳作勃解說文解字作勃解皆轉寫不同非其異義亦非有譌也

千童

通典作安童宋氏祁校本謂千當作平不知何據壽昌案元和志今滄州饒安縣本漢千童卽秦千童城始皇遣徐福將童男女千人入海求藥築此城方輿紀要輿地志云高城縣東北有卯兮城秦始皇遣童男女四千人至海求蓬萊不死藥築此城僑居之號曰卯兮漢因置千童縣據此則自唐以來流傳古說其爲千非平爲童非章決矣

章武、莽曰桓亭。

案莽改涿郡之陽鄉曰章武，故於章武改曰桓亭也。壽昌案桓亭殿監各本俱作桓章。

東州。

水經易水篇及巨馬水注俱作泉州。

章鄉侯國。

本書恩澤侯表平帝元始五年封章鄉侯謝殷。又案功臣表有童鄉釐侯鍾祖。太平寰宇記有童鄉亭。亦童章字近而譌也。

平原郡高帝置。

本書溝洫志許商以爲古說九河之名自鬲以北至徒駭閒相去二百餘里。今河雖數移徙不離此域。胡三省通鑑注平原本齊地漢高帝置郡禹疏九河皆在平原勃海郡界壽昌案據爾雅九河次序徒駭太史馬頰覆鬴胡蘇簡絜鉤盤鬲津郭氏璞注但云徒駭今在成平縣胡蘇東光縣今有胡蘇亭餘亦未注明所在惟於太史注今所在未詳而本志所載如勃海郡下東光有胡蘇亭成平虛池河民曰徒駭河平原郡下鬲平當以爲鬲津般顏師古注引九河之鉤般此四河之明載志中者也其他如太史釋文太作大詩般正義引李巡曰禹大使徒衆通水道故曰大史爾雅釋文引或云太史者史官記事之處導河書云太史在德州安德縣東南經滄州臨津縣西明一統志云在南皮縣北馬頰郭注河

勢上廣下狹。狀如馬頰。釋文引李巡孫炎說并同。本志云。平原有篤馬河。元和郡縣志。馬頰河在德州安德縣南五十里。又平昌縣。今隸平縣馬頰河在縣南十里。杜佑通典云。馬頰在平原郡。是篤馬卽馬頰之異稱。覆釜。釋文引郭云。覆釜古釜字。注云。水中可居。往往而有。狀如覆釜。李巡孫炎說并同。通典云。覆釜在平原郡界。導河書云。覆釜在永靜軍阜成縣東。經東光縣西北。或曰。後世溢水。恐卽覆釜。異稱。壽昌謂溢與漳合。此無入漳之道。不能因名同而強合也。簡。郭注云。水道簡易。書正義引李巡曰。簡。大也。河水深而大也。史記正義云。簡在貝州歷亭縣界。而畿輔通志云。篤馬河在慶雲縣南三十里。卽爾雅簡河是也。與本志平原有篤馬河之說不合。絜。郭注云。水多約絜。釋文引孫炎說同。引李巡云。河水多山石之苦。絜。苦也。輿地廣記。簡絜在臨津。金史地理志。南皮縣有潔河。壽昌案郝氏懿行爾雅疏云。案漢志勃海郡南皮。莽曰迎河亭。齊乘云。滄州之南。有大連澱。澱南至西無棣縣。百餘里間。有曰大河。曰沙河。皆瀕古隄。縣城南枕無棣縣。茲非簡絜等河歟。壽昌又案本志。徒駭。釋文及禹貢正義引李巡曰。禹疏九河。以徒衆起。故云徒駭。孫炎曰。禹疏九河。此河功難。衆懼不成。故曰徒駭。成平縣。今河閒府交河縣東。有漢成平故城。胡蘇。詩正義引李巡曰。胡。下也。蘇。流也。孫炎曰。水流多散。胡蘇然。東光。今河閒府東光縣。有漢東光故城。鉤盤。釋文盤作般。李巡本作股。云水曲如鉤。折如人股。故曰鉤股。水經注。河水故渠川脉。東入般縣爲般河。元和志。棣州陽信縣鉤般河。經縣北四十里。後書公孫瓚傳。遂出軍屯槃河。袁紹傳。還屯槃河。章懷注。卽鉤槃河是。又作槃字矣。鬲。郭注。鬲津水多阨狹。可隔以爲津而橫渡。

釋文引李孫說同。元和志。德州安德縣。鬲津枯河。在縣南七十里。平昌縣。鬲津枯河。南去縣二十里。案鬲縣故城在今德州北。壽昌綜本志及各地志攷之。胡氏所云九河皆在勃海平原境者甚確。後世尋九河故道者。循是亦可得其大凡矣。

平原有篤馬河。東北入海五百六十里。

案水經河水注引此文。作行五百六十里。此脫行字。高唐。

桑欽言灑水所出。案志中數引桑欽言。如屯留則引欽言絳水。萊蕪之汶水則本欽所說。陵陽則引欽言淮水。刪丹則云桑欽以爲道弱水。自此西至酒泉合黎。此則與水經河水注引桑欽灑水出高唐之說同。後世因此遂疑水經爲欽所作。而就水經本注取證。竊疑其不然。河水注云。桑欽地理志曰。是欽有地志一書。無水經一也。注凡申引水經所言。每稱爲經。不稱桑氏。是其引桑欽說。當別爲書。不得忽稱經。忽稱桑欽。自亂其例。且未有方注其書。而直斥其名者。二也。道元本序中。全未述及桑氏。三也。獨念欽之地理志。屢爲班氏所引。必極詳贍。乃劉向七略。未經著錄。班志藝文。亦未補入。豈有所歎。抑偶遺之耶。諸所未喻。因志引欽言。增識於此。以詒來者。又案晁公武曰。欽成帝時人。陳振孫主其說。壽昌謂信爲成帝時。則儒林傳中。塗暉授尙書之桑欽君長。當卽其人。而藝文志失載。此千古一大恨事。又據水經核之。濟水過壽張。則前漢壽良縣。光武更名。又東北過臨濟。則狄縣。安帝更名。荷水過湖陸。則

湖陵縣章帝更名。汾水過永安，則彘縣順帝更名。此杜氏通典之所疑也。又水經云：武侯壘。又云：魏興安陽縣注，謂諸葛武侯所居。魏分漢中，立魏興郡。又云：改信都，從長樂。則晉太康五年也。又經云：河水又北，薄骨律鎮城。注云：赫連果城也。乃後魏所置。其酈氏附益歟。此王先生應麟之所疑也。於是謂欽非成帝時人，并非漢時人，是班氏所引，又別一桑欽也。而歐陽氏元謂隋經籍志水經三卷，舊唐書崇文總目俱載水經，無撰人姓名，獨新唐志稱桑欽作。時崇文總目作於宋景祐，與新志同時，未知新志何所據以爲說也。又經云：江水東逕永安宮南，永安宮，昭烈託孤於孔明之地也。今特著於斯，殆蜀漢閒人所爲。且言北縣名多曹氏置，南縣名多孫氏置，未暇一二數也。故有以爲水經與注相淆者。又以爲後人附益，如山海經爾雅之類。近世羈入者，說尙可通。若謂桑欽非漢人，則本志數引之，不可據耶。

般。
注音逋坦反。坦字誤，宜從殿監本正作垣。汪遠孫據汪文盛本音連完反，亦誤。般不能有連完音，連與逋字近而譌。壽昌案注如氏曰：般音如面般之般，蓋卽盤字。今吾湘中俗尙有臉盤之稱，知如亦引古俗音也。俗呼面爲臉。

水經注作援，漯水注云：漯水又東北逕援縣故城西。王莽之東順亭也。又云：春秋左傳哀公十年，趙鞅帥師伐齊，取犂及轅，毀高唐之郭。杜預曰：祝阿縣西有轅城，轅卽援也。瑗，轅援三字古通。

阿陽。

案水經潔水注云。又東北逕阿陽故城西。漢高帝六年。封萬訢爲侯國。應劭曰。潔陰縣東南五十里有阿陽鄉。故縣也。壽昌案本書功臣表無此條。觀所引應注。則表中故載之。不知何時佚去。阿陽之廢縣爲鄉。則在中興後矣。

潔陰。

水經潔水注云。縣故犂邑也。漢武帝元光三年。封匈奴降王。又云。歷北潔陰城南。伏琛謂之潔陽城。又水經云。又東北過潔陽縣北。注云。河水右逕潔陰縣故城北。王莽之巨武縣也。壽昌案。據經言漢尙有潔陽縣。在潔陰北。注云莽改爲巨武。是西漢末年。縣尙未併省。不知班志何以遺之。又所云武帝封匈奴降王者。卽表中濕陰定侯昆邪也。史表濕作潔。據此從史爲合。續志亦作濕陰。

枋。

注應劭曰音力。壽昌案本書齊悼惠王傳作枋。服虔曰音勒。通鑑亦作枋。史炤釋文亦音勒。胡三省氏曰。易歸奇於枋。禮祭用數之枋。竝音勒。與應氏異。壽昌案。禮王制祭用數之枋。作枋。不作枋。注音勒。十分之一也。疏以爲分散之名。又通作防。周禮冬官攷工記。以其圍之防。捐其數。注防。三分之一也。蓋枋枋。防雖偏旁小異。實一字。故音義并同。觀水經河水注云。河水東北逕枋鄉。元和志云。枋縣故城。在瀛河縣北十五里。漢成帝鴻嘉四年。河水泛溢爲害。涇陽都尉許商鑿此河以通海。故以商字爲名。後

人加水旁爲滴河。足證枋縣之取名。亦以河水分流及此爲義也。又據集韻滴音商。則作滴河者誤。列子力命篇亦有滴。

富平。

注應劭曰。明帝更名厭次。壽昌案。據此厭次當東漢時立名。而本書功臣表。高祖時已封厭次侯。爰類東方朔傳。已稱平原厭次人。而水經注引關駟曰。厭次縣。本富平侯張安世封邑。似富平初名厭次。中更名。至明帝復故。然迄無的據。而非此。又無以通表傳之說。今案張安世傳。昭帝六年封富平侯。薨。子延壽嗣。侯國在陳畱。別邑在魏郡。租入歲千餘萬。延壽數上書請減戶邑。天子以爲有讓。乃徙封平原。并一國。據此則富平本屬陳畱。後云徙封平原。而仍名爲富平。是徙郡未徙縣也。或後徙之富平。本名厭次也。而初封陳畱之富平。又當在何處。何以未復故也。又案延壽之元孫純嗣侯。至東漢建武中。更封富平之別鄉。爲武始侯。本志魏郡下有武始。或卽其地也。一統志云。武定府惠民縣。本秦漢厭次縣地。元和志云。相傳以秦始皇東游厭氣。至碣石。次舍於此。因名之。則恐亦因富平舊名厭次之說。故造此語以實之。未敢據也。

千乘郡。高帝置。莽曰建信。應劭曰。和帝更名樂安。

壽昌案。和帝永元七年。更名樂安國。蓋郡下本有樂安縣。故和帝以更名。應劭所云取休令之名也。後書崔駰傳。駰祖篆爲莽建新大尹。注。莽改千乘郡曰建新。此作建信。王莽傳。改信爲心。心新一音也。

千乘、有鐵官。

吳卓信曰：案郡下已云有鐵官，此復出。壽昌案郡下本云有鐵官、鹽官、均輸官，此三官之總一郡者也。此之鐵官，則專屬千乘縣，不係於郡，故又特出有鐵官三字，似非復出。

溼沃。

壽昌案水經注，溼作潔，河水注云：河水又東北爲潔沃津，在潔沃縣故城南。功臣表與續志，潔陰俱作濕陰也。蓋濕是潔本字，因俗借作燥溼之溼，故譌成溼，宜正作濕爲是。集韻作濕。

平安侯國。

壽昌案外戚許后傳，后姊平安剛侯夫人謁等，則平安爲侯國，當以此。而恩澤表無之。又案史記將相名臣年表，成帝河平三年十月，太僕平安侯王章爲右將軍，是亦平安之封矣。

博昌。

注時水，續志亦云有時水，注云：左傳莊九年戰于乾時，杜預曰：時水在縣界歧流，旱則竭涸，故曰乾時。建信。

壽昌案水經，潔水又東北，逕建信縣故城北。漢高帝七年，封婁敬爲侯國，應劭曰：臨沛縣西北五十里，有建信侯城，都尉治故城也。然史漢表中不列敬封爵，本志亦不稱侯國，而酈氏云封敬爲國，應劭云有侯城，何也？觀婁敬本傳，稱以二千戶封爲關內侯，號建信侯，夫旣云二千戶，是敬以關內侯實食邑。

於此敬死封絕。遂廢耳。侯城之稱。殆亦尙傳其遺蹟歟。

注應劭曰。安帝更名曰臨濟。壽昌案史記。田單狄人也。陳涉世家。周市北徇地至狄。狄人田儻殺令自立。水經漂水注。琴操以爲孔子臨狄水而歌云。狄水衍兮風揚波。卽此。史記注徐廣曰。今之臨濟是也。應氏謂安帝更名。續志同。然案本書高帝紀。秦二年六月。章邯破殺魏王咎。齊王田儻於臨濟。田儻傳。殺儻於臨濟。是漢初已有臨濟之稱。不自安帝始。豈皆班史所追書歟。

被陽。

案被如注一作疲。史記王子侯表作披。宋氏祁校本云或作彼。

高苑。

史表作高苑。續志作高苑。苑苑古字通。閻氏若璩曰。案水經注。千乘郡治千乘縣。然元和志云。淄川高苑縣。本漢舊縣。漢千乘縣故城。在縣北二十五里。則漢時千乘郡治。似在高苑縣矣。壽昌案水經濟水注云。狄縣。安帝永初二年。改從今名。以臨濟水。故風俗記曰。故樂安太守治。是郡治又當在臨濟矣。時變地遷。治無常所。旣治漢書。自以班志爲斷。閻先生好繁稱他說。移易班志治所。竊未喻。又案本書楚元王傳。景帝封其子歲爲沈猶侯。注。晉灼曰。王子侯表屬千乘高苑。今表無注。豈沈猶爲高苑分置耶。

濟南郡。故齊文帝十六年。別爲濟南國。景帝二年爲郡。

壽昌案。濟南本屬秦齊郡。高帝六年。封子肥爲齊王。仍屬之。高后封平昌侯太爲呂王。改號濟川王。見史記。卽此郡也。若梁孝王子所封之濟川。則在陳畱。非此郡地。文帝十六年。封齊悼惠王子辟光爲濟南王。立十一年。謀反國除。遂爲濟南郡。

鄒平臺。

壽昌案。兩縣當作鄒平作臺。因連寫錯簡。平臺則涉上常山郡之平臺而誤也。觀外戚恩澤侯表。平臺康侯史玄。注屬常山可證。續志。青州濟南郡十城。臺第四。鄒平第八。志云。鄒平東朝陽。注引杜預曰。縣西有雀城。水經。河水注。漯水。又東。逕鄒平縣北城。北古鄒侯國。舜後姚姓也。濟水云。又東。過臺縣北。注云。巨合水西北。逕臺縣故城南。漢高帝六年。封東郡尉戴野爲侯國。王莽之臺治也。又王莽改縣名稱治者多。如慎曰。慎治。厝曰。厝治。黎曰。黎治。繒曰。繒治。承曰。承治。利曰。利治。清曰。清治。皆一字縣名。存其原名。加一治字也。此之臺。注莽曰。臺治。亦是此例也。

獠。

注引蔡謨音由音鴉。案王子侯表。管灼曰。獠音內言鴉。蓋鴉音重爲內言。由音稍輕。卽外言。可類推也。蔡蕃。汪文盛本作蔡譽。非也。蕃字道明。東晉時陳畱人。見本書鈇例。壽昌又案錢氏。姑曰。蘇林曰。東朝陽有獠亭。應劭音麓。蘇林音爻。蔡謨音由音鴉。如應音。則虜字之誤也。如蘇蔡音。則虢字之誤也。古無

獠字。壽昌謂班志旣明載獠縣。蘇林復注有獠亭。王子侯表有獠節侯起。錢氏坵徒以說文無此字。直斷爲古無獠字。妄欲以虺虢等字代之。直泥古而妄作者。若以古言。則許之說文尙出在班後。應亦漢時人。蘇蔡亦去漢不遠。豈皆非古耶。至集韻獠音儻。國名。廣韻縣名。玉篇類篇俱載入。錢氏坵當更謂之不古矣。集韻又云。獠本作虺。或作嘯。古字相近。說尙可通。錢先生大昕精治說文者。亦云爻由聲相近。不敢斷其古無此字也。

漢書注校補卷二十三

地理志第八上

泰山郡

壽昌案故齊國地。後分置濟北博陽二郡。高帝四年屬漢。改博陽曰泰山。仍屬齊國。文帝二年。別屬濟北國。武帝元鼎元年。濟北王獻泰山及其旁邑。後元二年。以濟北并入爲泰山郡。又案志本注云。汶水出萊毋西入濟。攷萊蕪縣下注汶水出較詳。此似衍此八字。錢氏坵疑後人所加。說較可信。

博有泰山廟。岱山在西北求山上。

壽昌案此傳寫錯簡也。岱爲本郡主山。高大崇顯。入境而知。無庸注指所在。即有所云求山者。必是依附小山。當云求山在泰山某處。何反云岱山在求山上耶。且卽山證山。亦當云在某山之左右旁側。何得云某山復在某山之上下耶。惟攷太平寰宇記。兗州乾封縣云。本齊之博邑。又云。泰山一曰岱宗。在縣西北三十里。又云。東嶽廟在縣西北三十里。泰山下。東嶽廟卽泰山廟也。疑此岱山二字衍。宜乙去。求山上作泰山下三字。說卽通矣。又案北齊於此置岱山縣。隋開皇三年廢爲奉高縣。五年又改爲岱山縣。大業二年廢入博城縣。卽博縣也。後儒或因博有岱之名。遂誤躡入耳。汪文盛本作東山下尤非。旣名東山。何緣復在西北也。是又因求山無攷而妄改者也。錢坵新校本。徑改求山下三字爲兗州山。

則本周禮河東曰兗州其山曰岱之文。

肥成。

注引應劭曰肥子國壽昌攷本志真定國肥彙縣注云故肥子國左傳昭公十二年秋八月壬午滅肥注云肥白狄也國在鉅鹿下曲陽縣西南今有肥累城則肥子國屬真定者爲是應說於地勢似不合成後俱作城。

剛故關。

水經注作岡壽昌案王莽更名曰柔則志作剛者是矣水經注引呂忱曰洸水出東平陽上承汶水于剛縣西關亭東蓋剛本魯之關邑據呂說則其時尙有關亭。

蓋臨樂子山洸水所出西北至蓋入池水又沂水南至下邳入泗過郡五行六百里。

壽昌案水經臨樂子山無子字入池正作入泗洸水云洸水出泰山蓋縣臨樂山注云地理志曰臨樂

山洸水所出西北至蓋入泗水或作池字蓋字誤也洸水西北逕蓋縣又西逕泰山東平陽縣王氏念

孫曰至蓋當爲至卞此涉正文蓋縣而誤水經與注并言洸水至卞縣入泗壽昌謂此殆王氏未細釋

水經與注之過也水經云西南至卞縣入于泗注云洸水又西南流于卞城西西南入泗蓋同一入泗

也西北則至蓋而入西南則至卞而入經絡分明不知王氏何以抹去西北西南兩道而妄欲改蓋爲

卞也又案趙校水經注本作臨樂于山段氏玉裁曰臨樂于山者謂勃海郡臨樂之于山溯其源而言

故下文云至蓋。非謂洙出蓋。徐氏松謂段說非。漢時河由千乘入海。臨樂之水。何由至蓋。且當言東北也。壽昌謂池水。池字。恐是蚺字。字形相近而譌。志本郡上有蚺邱。蚺音移。與池音亦近。春秋定十三年。築蛇淵圍。注京相璠曰。濟北有蚺邱城。城下有水。魯圍也。水經注云。汶水又西。蚺水注之。又云。汶水又西。洸水注焉。又云。所謂洸水者。洸水也。洸水爲蓋出。西北分流入蚺水。而沂水受之入泗也。必如齊召南。改池水作泗水。則上云入泗水。下又云入泗。恐無此文法。且洸沂與泗。枝津雖別。源合流同。無容分入。蚺水則又枝津之所分衍也。至下萊蕪注。原山。留水所出。東至博昌入洸。幽州。齊。又禹貢。汶水出西南入洸。汶水。桑欽說。其兩說入洸者。則前本班氏自說。後則引禹貢及桑欽說。與此不同也。又左馮翊池陽注。應劭曰。在池水之陽。是本有池水名。特道理懸隔。不能相及也。過郡五。錢坫云。過秦山城陽。琅邪。東海四郡。五字誤。

萊蕪。

壽昌案。班氏於郡下。自注作萊毋。顏注毋與無通。茲作萊蕪。是後學承寫如此耳。

鉅平有亭亭山祠。

壽昌案。史記封禪書。禪亭亭。索隱曰。應劭云。亭亭山在鉅平。服虔以爲牟陰。非也。吳卓信曰。漢唐志并無牟陰縣。知服氏之說誤也。壽昌謂漢縣名存而地失者居多。不能盡以漢唐地志繩之。觀應氏止謂非其地。而不謂無牟陰縣。益可證矣。

桃山莽曰哀魯。

他本哀作襄。惟毛本作哀。本書恩澤侯表作襄魯。

齊郡。

史記始皇本紀二十六年。使將軍王賁攻齊。得齊王建。置齊郡。楚漢之際。改名臨淄郡。漢復曰齊郡。仍屬齊國。旋屬楚。旋復屬齊。武帝元朔三年。復故郡。元狩二年。復爲國。元封元年。復爲齊郡。

臨淄。

續志。淄作菑。

鉅定。

水經注。定作淀。魏都賦注云。淀者。如淵而淺是也。或又書作澱。皆定字一音之轉。水經注之巨字。卽鉅字也。

臨胸。有逢山祠。石膏山。洋水所出。東北至廣饒。入鉅定。

壽昌案。逢山。本書郊祀志作蓬山。石膏山。說文作高山。晉書地道記作石高山。水經注。逢山卽石膏山。水經巨洋水出朱虛縣泰山。北過臨胸縣。東注云。巨洋水。卽國語所謂具水矣。又云。巨洋水自朱虛北入臨胸縣。又云。水西出石膏山。西北石澗口。東南逕逢山祠西。又云。又西北流而注于巨淀矣。淄水云。世又謂陽水爲洋水。出臨胸縣。而陽水導源廣縣。兩縣雖鄰。川土不同。於事疑焉。今案顏音洋爲祥。陽

不得有祥音。則泮水之爲陽水。或俗誤也。

北海郡。景帝中二年置。

北海故屬秦齊郡。文帝十六年屬菑川國。景帝中二年分置。尋以支郡收入爲北海郡。

輻。

顏注。輻卽執字。案王子侯表。輻節侯息。顏注。輻卽瓠字。又音孤。似宜從表音注爲正。說詳表下。

益。莽曰探湯。

壽昌案水經巨泮水注云。巨泮水又北逕益縣故城東。王莽更之曰滌蕩也。與作探陽異。又案後書劉盆子傳。有王莽探湯侯田況。注云。莽改北海益縣曰探湯。則又應作探湯。

平的。

顏注音丁歷反。其字从白。史記作平酌。宋氏祁校本云。的當作的。从日是。從白者俗寫也。

柳泉。莽曰宏陸。

宋氏祁校本曰。陸當作陸。壽昌案莽改縣名。易陸爲陸者多。此外多作陸。因其改制封王氏男爲陸也。

睦字似不誤。

壽光。莽曰翼平亭。

壽昌案王莽傳。有翼平連帥田況。本志。翼平卽壽光。而莽置連帥。則莽嘗分壽光爲郡矣。莽封況爲探

湯侯、卽在北海郡之益縣可證。

石鄉。

注、一作止鄉也。案毛氏本止作正、汪遠孫謂當在下上鄉侯國之下注文。蓋上與止只爭一畫也。又云、樂都下一作杖、一作枝也。與此一作止鄉也五字、皆注中語、誤入正文。極是。宋氏祁校本曰、南本樂都石鄉注、皆無一作已下字、益知非班自注矣。

東萊郡、高帝置。

東萊故屬秦琅邪郡。十道志云、高祖以其在齊國之東、故曰東萊國。景帝中二年、以支郡收入爲東萊郡。

掖。

案左傳襄四年杜注、東萊掖縣北有過鄉。陸氏釋文、掖縣、漢書作夜。孟康音掖。本書功臣表、曲成圍侯蟲達下、位次曰夜侯恆。史表作夜侯垣。蓋由曲成改封於夜。夜卽掖也。戰國策、魯仲連謂田單曰、將軍東有夜邑之奉。夜邑卽掖邑。更在前。集韻、夜、東海縣名。夷益切音。亦似舊本作夜。後承寫爲掖也。徐樹錡曰、今山東掖縣人自稱其縣名。若夜、集韻音與古音不合。

睡、有之罘山祠、居上山。聲洋丹水所出。丹東北入海。

壽昌案居上山、錢氏坵校本正作居山上。太平御覽州郡類、登州、引漢志曰、睡有之罘山、丹水所出。殆

節去聲洋兩字也。寰宇記于文登縣云。丹水蓋在今縣西七十里。清陽水側近。與之果山相對。方輿紀要。清陽水卽清洋河。聲清音相近也。又謂漢志殆失去一河字。是恐不然。

續志作轍。有百支萊王祠。續志支作枝。王作君。

琅邪郡

十道志。沂州琅邪郡置。在臨沂縣。禹貢徐州之域也。漢初屬齊國。景帝時以支郡收入爲琅邪郡。朱虛。凡山。丹水所出。東北至壽光入海。東泰山。汶水所出。東至安邱入維。

顏注。前言汶水出萊蕪入濟。今此又言出朱虛入維。將桑欽所說有異。或者有二汶水乎。壽昌案此一西汶。一東汶也。故水經分爲二。一在瓠子河之後。經云。汶水出泰山萊蕪縣原山西南過其縣南。又云。又西南至安民亭。入於濟。此泰山卽泰山郡。一在濰水之後。經云。汶水出朱虛縣泰山。又云。又東北入于濰。此泰山卽巨洋水。注云。東小泰山。故班氏亦云。東泰山也。汶水注云。故淮南子曰。汶水弗其西流。合濟。高誘云。弗其。山名。在朱虛縣東。余案誘說是。乃東汶。非經所謂入濟者也。是知入濟者爲西汶。入濰者爲東汶矣。又案齊乘入海之汶。見禹貢及論語。卽今之大清河也。入濰之汶。見漢書。入于沂之汶。見水經。齊有三汶。清河爲大。述征記云。泰山郡水。皆名爲汶。有北汶。羸汶。柴汶。牟汶。皆源別而同一西流。元和志所引同。是皆在三汶之外。與此郡尤無涉。蓋汶出泰山萊蕪原山西南入濟。與此出朱虛東

泰山至安邱入濰者有別。閻先生若璩所云。齊南魯北二國境。以汶分者是也。顏注殆偶未審耳。

梧成。

壽昌案左傳莊公元年。齊師遷紀邢郟。郟。杜注。郟。紀邑。在東莞朱虛縣東南。說文。郟。東海縣。水經注作郟城。又作浯山。寰宇記。郟城在嶧山中。是梧作郟。又可作嶧。作浯。古人但取其聲近而通。不盡覈字義。類此甚多。

靈門。有高桑山。壺山。浯水所出。東北入淮。

案水經濰水注云。地理志曰。靈門縣有高桑山。壺山。浯水所出。東北入淮。今是山西接浯山。許慎說文。言水出靈門山。世謂之浯汶矣。戴氏震水經校語。謂桑卽柘字。蓋從顏注也。段氏玉裁謂桑乃原之誤。戴校語謂近刻譌作有高原山。是水經注舊本有作高原。戴氏又校正爲高桑者矣。攷寰宇記實作高原山。據水經注稱靈門山。是縣故因山而名也。淮卽濰字。古淮維濰三字本通。志引禹貢濰淄其道作惟菑。則惟亦卽濰也。然不如依水經作濰。庶不與淮泗之淮相紊。

祓。侯國。

注師古曰音廢。壽昌案祓一作蒹。蒹廢一音之轉也。春秋定公三年。仲孫何忌及邾子盟于拔。杜注。拔地闕。左傳云冬盟于郟。杜注。郟卽拔也。是杜始不知拔地。因郟而知之。攷漢之郟爲東海郡治。祓或是所分置。拔祓古今字也。侯國。或以爲卽王子表之校。未敢據說詳表下。

柎根艾水東入海。

案水經膠水注作柎艾水。云水出縣西南柎艾山。卽齊記所謂黔艾山也。縣卽黔陬縣也。而引地理志仍作根艾水。知舊漢書本作根。非柎字之譌也。

郟膠水東至平度入海。

說文郟琅邪縣。从邑夫聲。功臣表作扶柳。水經膠水注作扶。注引地理志曰。膠水北至平度入海也。疑舊本作北。此東字誤也。

零段。

顏注段音工下反。壽昌案據音段當作段。又案王子侯表城陽頃王子康葭康侯澤。則益當作零段矣。史記作零般。是傳寫誤。

長廣有萊山萊王祠。奚養澤在西。秦地圖曰。劇清地。幽州藪。

壽昌案齊乘云。高密縣有都濼者。水經注謂之夷安潭。秦地圖謂之劇清地。奚養。周官作獫養。惟長廣屬琅邪郡屬徐州。而此又係幽州之澤。晉書地道記。奚養澤在北海柎縣西。蓋州郡改置。不能以古時州郡分別部居也。下東莞術水爲青州濼。箕濼水爲兗州濼。亦不屬徐州。同此類也。

橫故山。名台水所出。東南至東武入淮。

案毛本名作久是也。水經濼水注云。濼水又北右合盧水。卽久台水也。地理志曰。水出琅邪橫故山。

王莽之令邱也。山在東武縣故城東南。世謂之廬山也。又云地理志曰。久台水東南至東武入濰者也。據此故山。山名久台水亦非台水也。淮卽濰。說見前。趙氏一清云。所謂橫故山者。山本名橫山。縣因山以受氏。亦曰橫耳。道元依班志以立文。乃曰橫縣故山。可謂疎鹵矣。壽昌案志內縣因山立名者不少。他不勝舉。卽以琅邪郡言之。如不其注。如氏曰。山名箕。寰宇記箕山縣。蓋因山以爲名。班氏皆不自注爲山。何獨於此創立故山二字以明之也。顧氏景范云。久當作名。漢書誤本。後人承其謬。然案水經注。已作久台水。酈氏所見漢書。在顧氏前。已千餘年。卽安從知其誤也。

箕侯國。禹貢濰水北至昌都入海。

壽昌案昌都殿監各本正作都昌是也。書正義引地理志云。濰水出琅邪箕屋山。北至都昌入海。水經濰水云。又東北過都昌縣東。續志北海國十八城。都昌第四。俱無作昌都者。知毛本汪本皆誤也。

棹。夜頭水南至海。

說文作棹。集韻作溲。寰宇記云。棹縣蓋卽古向城。在莒縣南七十三里。輿地記云。向水南至海。夜頭向水。蓋異名也。春秋隱二年夏五月。莒人入向。棹卽向國地。

卽來。莽曰盛陸。

宋氏祁校本曰。陸字當作陸。案此陸字似不誤。說見前。

武鄉。莽曰順理。

宋氏祁校本曰理當作里。此或別有據。不然理字亦非誤也。

折泉侯國。折泉水北至莫入淮。

案水經濰水注云。又西析泉水注之。水出析泉縣北松山。又云地理志曰。至箕縣北入濰者也。是折一作析。莫疑箕字之誤。淮卽濰也。

高陵。莽曰蒲陸。

案毛本作蒲陸非也。此宜從殿監各本作蒲陸爲是。

東海郡。高帝置。莽曰沂平。

壽昌案下泗水國注。故東海郡。蓋分郡所置也。後書劉盆子傳。赤眉與王莽沂平大尹戰。此莽改東海郡曰沂平之證。

平曲。莽曰平端。

壽昌案下又有平曲。莽曰端平。縣名固多同。似不應出在一郡。趙一清曰。恐是前曰平曲。故莽曰平端。後曰曲平。故莽曰端平。又案後書萬脩傳。永初七年。鄧太后詔封脩曾孫豐爲曲平亭侯。則亦名曲平之一確證。至本書王子侯表。平曲節侯曾。功臣表。平曲共侯周堅。平曲侯公孫渾邪。當是此平曲。至於彼注侯國。而此不注。豈志注互誤耶。不則莽更名平端端平者。故倒其字以惑人耶。

費。故魯季氏邑。

壽昌案功臣表、顏注云、說者以爲季氏邑非也、卽指班氏此語、然顏究未能別指何地、海曲。

壽昌案曲應作西、續志、廣陵郡海西、故屬東海、功臣表、武帝太初四年、封海西侯李廣利卽此、錢先生大昕云、沈約宋志、臨淮郡海西縣、前漢屬東海、後漢屬廣陵是也、三國志、糜竺傳、先主轉軍廣陵海西、西與曲字近、易譌、前琅邪郡、故有海曲也。

容邱、祠水。

水經泗水注、祠作桐、桐字是也。

臨淮郡、莽曰淮平。

壽昌案後書侯霸傳、初爲王莽淮平大尹、此莽改臨淮爲淮平之證。

徐、故國、盈姓。

壽昌案東海郡郟、亦云故國、少昊後、盈姓、或徐亦與同祖耶、又本注、至春秋時、徐子章禹爲楚所滅、劉奉世曰、爲吳所滅、非楚也、誤、壽昌案春秋昭公三十年冬十有二月、吳滅徐、徐子章禹奔楚、左傳、吳子伐徐、防山以水之、劉說是也。

盱眙、莽曰武匡。

案水經淮水注、作匡武、續志、眙作台。

女猶莽曰秉義。

案水經泗水注。王莽更名曰康義。康秉字近而譌也。

僮。

案水經淮水注作潼。注云。淮水又東至巉石山。潼水注之。水首受潼縣西南潼陂。縣故臨淮郡之屬縣。王莽改曰成信矣。壽昌又案潼縣以水受名。似宜依水經注作潼爲正。本書匡衡傳。恩澤侯表注之僮。俱應作潼也。

淮陰。

汪本作淮陽。案殿監各本。水經注。俱作淮陰。知汪本誤。壽昌謂莽曰嘉信。益知爲韓信所封地也。

播旌。

案續志下邳國十七城。潘旌第十。史記集解引張晏曰。陳嬰母潘旌人。墓在潘。索隱曰。潘旌是邑聚之名。後爲縣。屬臨淮。皆從水。作潘不作播。又案列子九潘之水。莊子作九播。或潘播古通也。

蘭陽。

壽昌案俗本有作蘭陵者。錢氏坵曰。東海有蘭陵。當亦一地而爲二縣也。徐氏松謂錢氏蓋據誤本而強爲之說。信然。

會稽郡。秦置。高帝六年爲荊國。十二年更名吳。景帝四年屬江都。

壽昌案高帝紀六年以故東陽郡鄞郡吳郡五十三縣立劉賈爲荆王十二年詔復立沛侯濞爲吳王景帝三年濞反國除立其子非爲江都王以故地屬之至武帝元狩二年非子建謀反自殺始爲郡又案會稽郡在漢時據江跨海幾全有古吳越之地以今地勢攷之江蘇蘇州府之吳昆山兩縣常州府之武進陽湖無錫宜興四縣鎮江府之丹徒丹陽二縣浙江紹興府之山陽蕭山諸暨餘姚上虞嵗六縣杭州府之錢塘富陽餘杭三縣寧波府之鄞慈溪奉化三縣嘉興府之嘉興平湖二縣金華府之義烏縣衢州府之龍游縣湖州府之烏程歸安縣暨温州處州台州三府并福建全省皆其地後漢除本郡外其丹陽吳郡兩郡地大半所分置也

烏傷莽曰烏孝

案水經漸江水注異苑曰東陽顏烏以純孝著聞後有羣烏助銜土塊爲墳烏口皆傷一境以爲顏烏至孝故致慈烏欲令孝聲遠聞又名其縣曰烏傷矣

毗陵季札所居江在北東入海

陳氏免曰江上毛本脫北字岷江之正流在毗陵北故謂之北江錢氏坵云禹貢三江之北江也今經流江也壽昌案續志亦作北江在北而宋慶元本殿監各本江上俱無北字又案注師古曰舊延陵漢改之攷禮檀弓延陵季子之適於齊也左傳襄三十一年趙文子問曰延州來季子其果立乎杜注季札邑本封延陵後復封州來故曰延州來公羊傳襄二十九年季子去之延陵終身不入齊國是在春

秋時稱延陵。漢始改毗陵也。

餘暨、蕭山、潘水所出，東入海。

案水經漸江水注云：地理志又云：縣有蕭山，潘水所出，東入海。又疑是浦陽江之別名也。自外無水以應之。據此潘與浦字形近聲轉，承寫各異。據上之播旌，一作潘旌。史記集解引陳嬰母墓在潘，疑卽與潘水近也。

諸暨、莽曰疏虜。

壽昌案水經漸江水注云：江水又東逕諸暨縣南。縣臨對江流。江南有射堂縣。北帶烏山，故越地也。先名上諸暨，亦曰句無矣。故國語曰：句踐之地，南至句無。王莽之疏虜矣。據此諸暨之南，尙分有射堂縣治也。而地志無之。

無錫、有歷山、春申君歲祠以牛。

壽昌案此云春申君歲祠歷山，非志所應出。攷輿地紀勝，引此作春申君祠。歲祀以牛是也。輿地志云：歷山下春申君祠，則此祠字在歲字上。而歲祠之祠，當作歲祀。

上虞、有仇亭、柯水東入海。

壽昌案水經漸江水注云：仇亭在縣之東北十里。江北柯水，疑卽江也。海鹽、故武原鄉、有鹽官。

壽昌案水經漸江水注。秦置海鹽縣。後徙治武原鄉。改爲武原縣。又云。武原之地。漢安帝時。又淪爲湖。今案本志云。故武原鄉。是徙縣於其鄉。并未改縣名。又案續志補注云。順帝時陷而爲湖。非安帝時也。水經注皆誤證。

大末。穀水東北至錢塘入江。莽曰末治。

壽昌案水經漸江水注云。故地理志曰。穀水自太末。東北至錢塘入浙江。是也。入江字上多一浙字。又云。秦以爲縣。王莽之末理也。案治字作理。當由唐本避諱。承寫沿譌。觀後漢書注。凡治字俱作理。可證。大字。水經注作太。本書注孟康曰。大音如闔。反。則作大。不作太矣。

餘杭。莽曰進睦。

殿監各本同。而水經注作淮睦。

丹陽郡。故鄣郡。屬江都。武帝元封二年。更名丹陽。

劉氏敞曰。秦分三十六郡。無鄣郡。鄣郡之置。又不知何帝。壽昌案高帝本紀六年。以故東陽郡鄣郡吳郡五十三縣。立荆王。是鄣雖非秦郡。而楚漢之際。應有之。漢興殆仍其故也。觀高紀有云。以故東陽郡鄣郡吳郡云云。此故鄣郡之故字。卽此志。并非以故鄣縣名加入也。攷續志作秦鄣郡。則鄣郡又疑始自秦。而稱鄣郡。不稱故鄣。亦可證。劉氏謂班妄益故字於鄣上者。爲劉自誤讀。非班誤也。

於贊。

續志。贊作潛。水經注同。

故鄣。

王峻漢書攷異云。縣名故鄣。當時或別有取義。壽昌案高帝本紀注。引韋昭曰。鄣郡卽今故鄣縣也。後郡徙丹陽。轉以爲縣。故謂之故鄣也。取義卽此。王氏偶未照。至胡氏通鑑注所云。本章注之說。

丹陽。

壽昌案晉書地理志。丹楊山多赤柳。在丹楊縣西。據此則陽宜正作楊。而此作陽。晉作揚者。陽楊揚古字通也。

石城分江水首受江。東至餘姚入海。過郡二。行千二百里。

壽昌案本志會稽郡吳縣注。南江在南。東入海。而水經沔水下篇云。又東至石城縣。分爲二。其一東北流。其一又過毗陵縣爲大江。酈注云。江卽北江也。經書在北則可。又言東至餘姚。則非攷其逕。知經之誤矣。地理志曰。江水自石城東出。逕吳國南爲南江。胡氏渭曰。案志以分江水繫石城。南江繫吳縣。至道元始貫穿爲一條。趙氏一清曰。道元依經立注。誤以震澤爲南江。而又合分江水言之。謂其至餘姚入海也。遂改竄班書以就已說。水經又云。又東至會稽餘姚縣。東入于海。酈注云。與江南枝分。歷烏程縣南通餘杭縣。則與浙江合。胡氏渭謂餘杭乃餘姚之誤。戴氏震則謂此漢志所謂分江水之正流。非南江枝分也。然則漢志餘姚爲餘杭之誤。以此證之甚明。閻氏若璩以餘姚在浙江東岸。又中隔宣歙。

諸水不得越而東過餘姚以入海。錢氏坵則云：今無是水。水經注據志合分江與南江爲一，似亦非。壽昌案酈注正水經之誤。胡與趙戴又糾酈注之違，并摛及班志。閻氏近測地望，以川途中隔爲疑。錢氏坵抹殺酈注班志，而以今無是水斷之，是皆以今之水道定西漢時之水道也。奚可乎？案說文解字：江水東至會稽山陰爲浙江。洪氏頤煊謂卽此分江水也。水經：浙江水注云：許慎、晉灼竝言江水至山陰爲浙江。水經沔水注又云：江水白石城入爲貴口。東逕石城縣北。東合大谿之水。首受江北逕其縣故城東。又北入南江。南江又東與貴長池水合。水出縣南郎山。北流爲貴長池。池水又北注于南江。南江又東逕宣城之臨城縣南。又東合注涇水。南江又東與桐水合。又東逕安吳縣。又云：南江又東逕甯國縣南。南江又東逕故鄣縣南。安吉縣北。南江又東北爲長瀆。歷湖口。南江東注於具區。是歷述分江水與南江水合。東入太湖也。酈氏又引十三州志曰：江水至會稽與浙江合。浙江自臨平湖南通浦陽江。趙氏於此注駁之云：案臨平湖在浙江西。何以反自湖南通浦陽江乎？壽昌攷水經漸江水注云：臨平湖上通浦陽江。下注浙江。名曰東江。行旅所從以出浙江也。蓋水道回旋，始能歸壑。由西而南，由上而下。禹貢東匯澤。鄭康成注曰：匯，回也。漢與江鬪轉東，成其澤矣。卽此義也。水經注又云：又於餘暨東合浦陽江。自秦望分派東至餘姚。又爲江也。又云：江水又東逕餘姚縣故城南。又云：江水又東逕穴湖塘。江水又東注于海。是其分流合注，脈絡分明。覈之班志，靡不脗合。案洪氏亮吉謂許慎、晉灼止云江至山陰爲浙江，不更及餘姚者。山陰圖經云：鑑湖初本通潮汐。漢永和五年，太守馬臻始環湖築塘，瀦水溉田。至九千

餘頃疑南江水自築塘後已不能直抵餘姚故許慎等言又與班固異耳洪氏意以固卒於和帝時慎築塘之後不見分江水東至餘姚入海之迹考核最審又案王氏鳴盛云班氏謂分江水出石城但漢石城廢縣今在貴池縣西

七十里已無復斯水信如首受江之說餘姚乃在浙江東岸又中隔寧國廣德湖州諸境皆重巒疊嶂

此水安得越而東至餘姚以入海此當闕疑大清一統志云古分江水在貴池縣西今涸攷隋唐後諸

志無及分江水者近人因以詆孟堅道元之妄然言之鑿鑿必非無據今其道雖湮未可輕訾也壽昌

案既云在貴池縣西是今尙有其迹不能謂古無此水也因取汪氏士鐸水經注圖攷之則由彭蠡澤

出柴桑入大江經流抵貴口今池州府貴池縣上流即古石城是爲分江水之始經蕪湖水至此與南江合臨城池州府屬貴

長池涇屬縣宛陵城今宣寧國今郡故鄣今孝豐安吉兩縣皆其地屬湖州府合南江入具區即太湖今吳江震澤兩縣由具區復出至烏

程湖縣今屬湖州府經餘杭會稽餘姚東注穴湖塘入海據汪氏繪圖立說極爲精審即老輩如錢先生大昕作

三江攷最詳確亦將石城分江水一條歸入南江洪先生亮吉特著分江水攷一篇精贍稱最亦定爲

合南江不云淹塞無迹而汪士鐸漢志志疑石城下自注云分江水今塘溝河固城湖胥河下入太湖

逕湖杭以至餘姚也姑存此說以俟攷竊意分江水枝津別派壅遏較易且其稱名俗隨時改典籍難

徵閘壩歷脩阻涸恆有稽水經地志者又未能足勘目驗既難泥古以徵今亦或執今而廢古但取近

古之書以核班史之水道或於本志可得萬一也

蕪湖中江出西南東至陽羨入海

案輿地紀勝云。水經云。中江在丹陽蕪湖縣。東南至會稽陽羨入海。今縣河東達黃池。入三湖。至銀林止。所謂中江東至陽羨。卽此是也。蘇常承此江下流。常病漂沒。後築銀林五堰以窒之。自是中江不復東。而宜歛諸水。皆由蕪湖西達大江矣。一統志所說皆同。足知江流遷變。斷難以今繩古。故漢志中江由西而東。元和志則云由東而西。時各不同也。明乎此之陽羨字不必改。卽前分江水之餘姚。必非餘杭所誤可知。

黝、漸江水出南蠻夷中。東入海。

案水經漸江水注云。山海經謂之浙江。莊子謂之澗河。虞喜志林。漸水至山下折而曲。故名浙江。漸與澗。浙。形聲字義俱近也。水經注引本志云。水出丹陽黝縣南蠻中。黝作黝。說文同。南蠻下無夷字。宋氏祁曰。武陵有漸水。東入沅。疑此無漸水。漸字當作浙字。案此宋氏誤也。志明云。漸江水。非漸水也。與武陵何涉。黝本應作黝。師古云。黝音伊。壽昌案幼不得有伊音也。黝从幼得聲。見說文。故唐韻集韻正俱云於糾切。音恂也。黝。唐韻烏雞切。集韻烟奚切。音驚。說文从多得聲。此多音之轉。觀移移。逖。夥等字俱从多可證。

豫章郡。

壽昌案本志贛縣注云。豫章水出西南。續志曰。贛有豫章水。水經贛水注本其說。是豫章因水受名也。錢坫地里志新校本。引漢官儀。豫章樟樹生庭中。水經注。樹高七丈五尺。大二十五圍。似又謂因樹得

名御覽九百五十七引地里志云、豫章郡城南有樟樹、長數十丈、立郡因以爲名、至晉永嘉年間尙茂、觀末語則非本書地志也、攷春秋大事表云、左傳豫章凡六見、其地極廣、蓋豫章係寬大之語、此解較豁、然亦是春秋時豫章地、若漢初屬九江國、文帝六年復爲郡、十六年復屬淮南國、武帝元狩元年復故、計其地望、不過今南昌郡域、豫章以水名、庶與本志不相戾也。

艾脩水東北至彭澤、入湖漢。

壽昌案水經贛水注云、循水出艾縣西、又云、又東北逕永循縣、漢靈帝中平二年立循水、此作脩水、漢時脩循兩字多通也。

建成、蜀水東至南昌入湖漢。

壽昌案水經贛水注云、濁水又東逕建成縣、又云、此謂燃石、於是乃知其名爲濁水、是蓋因水出燃石、故知其水得名爲濁也、據此蜀當爲濁、誤去水旁也。

宜春、南水東至新淦入湖漢。

壽昌案水經贛水注云、牽水西出宜春縣、又云、又東逕新淦縣而注於豫章水、亦名秀水、據此南水實兼牽水秀水之稱矣。

桂陽郡、高帝置、有鐵官。

郡故屬秦長沙郡、義帝所都、高帝二年分置、五年屬長沙國、景帝後以邊郡收、壽昌案此爲今郴州地。

今之桂陽州卽附於郴。至晉始析直平陽縣也。鐵官。宋氏祁曰。邵本作金官。徐氏松曰。宋本漢志作鐵官。壽昌攷玉海。西漢會要。俱作金官。蓋宋時本多如此。不獨宋氏祁校本也。

臨武。秦水東南至滇陽入匯。

壽昌案秦水。水經作溱水。說文同。此誤脫水旁也。匯。說文作涯。水經同。舊本水經亦有作匯者。王氏念孫。戴氏震。俱正作涯是也。顏注。匯音胡賄反。知唐本已誤。證以下之含涯縣。水經之涯蒲關注之含涯縣。則匯爲涯字之誤無疑。

桂陽。

匯水匯字亦應作涯。

曲江。

壽昌案水經溱水注云。縣昔爲曲紅。曲紅山名也。曾氏鞏曰。漢桂陽太守周府君碑。其碑陰曲江字皆作曲紅。而蒼江江夏字亦作紅。蓋古字通用。洪氏适隸釋亦跋周府君碑陰曲紅字云。女工大功。皆同用紅字。未知酈氏何所據。趙氏明誠曰。周府君碑陰書曲紅凡十七人。不知兩漢書皆曲江何也。壽昌案江紅音之轉。亦古今字也。

滇陽。莽曰基武。

水經溱水注。基作棊。

陰山、侯國。

壽昌案志本郡前有陽山。注侯國。應劭曰。今陰山也。師古曰。下自有陰山。應說非也。攷續志。桂陽郡下有陰山。無陽山。或卽陽山所省併。應所云今者。自是東漢時地制。顏駁應亦未審也。峯水經潯水云。又西北過陰山縣南。注云。縣本陽山縣也。縣東北猶有陽山故城。卽長沙孝王子宗之邑也。言其勢王。故壘山堙谷。改曰陰山縣。攷王子侯表。陽山節侯宗實封陽山。本志陽山陰山本兩縣。鄭注似亦未晰。又侯表中并無陰山。恐此侯國二字。因上陽山而衍也。元和志。謂衡山縣本漢陰山縣。徐氏松駁錢坫地理志新校本云。松案原志作陽山。應劭注云云。錢氏改此志爲陰山。非是。壽昌案此志前有陽山。後有陰山。錢氏并未改也。徐說殊誤。

武陵郡、高帝置。

續志注云。秦昭王置名黔中郡。高帝五年更名。水經沅水注云。秦昭襄王三十年。秦又取楚巫黔及江南地。以爲黔中郡。漢高祖二年。割黔中故治爲武陵郡。壽昌案秦置三十六郡。實有黔中郡。班志闕此。不於郡下敘明。似亦疎。

臨沅、莽曰監原。

水經沅水注。作監沅。

鐔成。

續志淮南子水經俱作罽他本有作潭者涉潭水字而誤也又案水經浪水注云水出無陽縣縣故罽成也晉義熙中改從今名壽昌案下別有無陽縣不得謂晉改名續志有罽成無無陽或從併省晉又省罽成復無陽舊名耳酈氏此語偶有未照無陽無水首受故且蘭南入沅八百九十里

壽昌案入沅下脫行字

零陵郡武帝元鼎六年置

案水經沅水注漢武帝元鼎六年分桂陽置錢氏大昕曰當云故屬長沙壽昌案前桂陽郡已注屬長沙國此又注分桂陽置卽不必再注屬長沙矣

零陵陽海山湘水所出

壽昌案說文亦作陽海續志作陽朔山山海經同水經湘水作陽海山注曰卽陽朔山也應劭曰湘出零山蓋山之殊目也

夫夷

水經資水注云夫水出縣西南零陵縣界少延山東北流逕扶縣南本零陵之夫夷縣也壽昌案續志云夫夷侯國故屬長沙攷本志長沙國竝無夫夷則所云屬長沙者是元鼎六年前事又案王子侯表夫夷敬侯義長沙定王子元鼎五年封益可證而本志無侯國二字殆闕漏也

漢中郡秦置。

壽昌案輿地紀勝云通鑑目錄于楚懷王之十七年書曰秦取我漢中郡則郡已置於楚非始于秦也。史記秦本紀惠文王後十三年攻楚漢中取地六百里置漢中郡蓋秦因楚舊漢復因秦也。

西城。

閻氏若璩曰胡身之通鑑注謂漢中治西城誤閻氏蓋據水經注元和志之說不知兩家皆誤後漢之治所加於前漢其誤不止此處未可據也徐氏松曰案仙人唐公房碑公房成固人王莽居攝二年君爲郡吏是時府在西成去家七百餘里休謁往來轉景卽至闔郡驚焉西成卽西城是前漢之漢中郡治本在西城後漢始移南鄭胡氏未誤而續志注引巴漢志云漢末以爲西城郡則西城曾別爲郡也續志版圖斷自順帝漢末無可考晉地志於漢末分郡頗詳亦無西成郡名恐巴漢志亦未確。

旬陽。

地理通釋蘇秦所謂郇陽卽洵陽也郇旬洵三字通徐廣以爲順陽索隱以爲新陽皆非也壽昌案宣帝諱詢或當時避諱以順與新代稱之故傳此名不必易其字也。

房陵、淮山、淮水所出。

壽昌案續志注引巴漢志作維山維水華陽國志同水經沔水云維水自房陵縣維山東流注之戴氏震校本注云案維近刻作淮漢書同漢中志及巴漢志并作維可證淮字之譌壽昌案淮維古通禹貢

澼淄其道。澼作淮，亦作維，又作惟。知漢書亦從借省作淮也。

安陽、鬱谷水出西南，北入漢。在谷水出北，南入漢。

壽昌案水經沔水注云：涪水出西南，而東北入漢。左谷水出西北，疑鬱即涪。在谷則左谷之譌也。

廣漢郡高帝置。

壽昌案華陽國志云：漢高帝六年分巴郡置廣漢郡。劉逵蜀都賦注云：三蜀本一蜀。高帝分置廣漢、武帝又分置犍爲，故稱三蜀。案王莽改曰就都，莽傳有就都大尹馮英，即治此。

涪，莽曰統陸。

案莽時陳崇封統陸侯，即此。

雒章山，雒水所出，南至新都谷入湍。

壽昌案雒字水經作洛，江水注洛水出洛縣漳山，即此。王氏念孫曰：新都乃縣名，非谷名。谷字衍。壽昌案王說固然。然本志及水經注縣以水名，水以縣名，亦時互有。水經漢水注云：漢水又東逕長利谷，南入谷，有長利古城，舊縣也。則新都之稱谷，或亦猶是。

新都。

水經江水注曰：蜀有三都，謂成都、廣都，此其一焉。

甸氏道。

案後漢書百官志。凡縣主蠻夷曰道。水經注云。漢制。夷狄曰道。下凡稱道者是也。陰平道。北部都尉治。莽曰平虜。

殿監各本俱作摧虜。毛本作平虜。徐氏松曰。宋本作推虜。

蜀郡。秦置。有小江入并。行千九百八十里。

壽昌案。蜀江無入并之道。南本改并爲關。此何關也。無可指名。宋氏祁以爲未允。王氏念孫謂入爲八字之誤。段氏玉裁說同。

臨邛。僕千水。

壽昌案。水經江水注曰。至蜀郡臨邛縣。與布僕水合。是僕千一作布僕也。華陽國志亦作布僕水。青衣。禹貢。蒙山谿大渡水。東南至南安入澁。

錢坫校本改澁作洑。并云舊本洑作澁。非也。且改下汶江之澁水作洑水。錢氏大昕曰。說文。洑水出蜀汶江徼外。東南入江。从水我聲。別無澁字。水經注。洑水出徼外。逕汶江道。南至南安。入大渡水。大渡水又東入江。亦从我不从哉。志作澁者。傳寫之譌。段氏玉裁專治說文者。特駁之曰。洑當作澁。并云說文注。漢志。青衣縣下有。大渡水。而無青衣水。蓋今之青衣水。班所謂大渡水也。今之大渡河。班所謂澁水也。凡水以互受而名亂。舉如是矣。且地理志不言沫水。但言大渡水入澁。澁水至南安入江。水經。華陽國志。張揖注。漢書。皆云沫水與青衣水合入江。然則諸家云沫水與青衣水合者。卽班志之大渡水與

澚水合也。錢大昕又云，廣韻十六哈部有澚字。注云，水名，出蜀。則沿譌實始於唐。壽昌案謂唐爲沿譌，則本志顏注澚音哉，已作澚，不作澚矣。又案呂忱曰，澚水出蜀，許慎以爲澚水也。是澚字已見於晉，不始於唐。又案後書西南夷傳云，天漢四年，沈黎郡并蜀爲西部，置兩都尉，一居旄牛，主徼外夷，一居青衣，主漢人。本志不書西部都尉治似漏。又案水經青衣水注云，安帝延光元年，置蜀郡屬國都尉，則又在東漢矣。

嚴道。

注有木官。王氏念孫謂木當爲橘。寫者脫其半耳。且引劉逵蜀都賦注爲證。壽昌案宋洪邁容齋隨筆續集於漢郡國官條內，引此作木官，而別引胸忍魚復之橘官。姚天麟西漢會要，王應麟玉海同，足證宋本此處本作木，非橘字脫寫。劉注或因胸忍魚復之橘官引誤耳。又案元和志，雅州貢落雁木，是唐時尙有木官也。

縣虜。

續志作縣虜道。水經注同。

旄牛。

水經江水注，作旄牛道。云天漢四年置都尉，主外羌。本志不書北部都尉治，漏與青衣同。

汶江。

續志作汶江道。水經注同。水經江水注云：江水又逕汶江道。汶出徼外嶧山西玉輪坂下而南行。又云：江水入東別爲沱。開明之所鑿也。又云：縣卽汶山郡治。劉備之所置也。壽昌案續志補注云：孝安元光三年復立之以爲郡。似不始自昭烈。酈注偶有未照耳。

犍爲郡。

說文犍作犍。洪适隸釋云：凡漢碑皆作犍爲是也。集韻：犍或作犍。華陽國志：孝武又割巴蜀二郡置犍爲郡。故世本曰：分巴割蜀以成犍廣。壽昌案史記西南夷傳：此爲武帝建元六年事。

犍道。

犍。監本作犍。從火誤。殿本、毛本及續志、水經注俱從人。說文：犍，犍爲蠻夷也。从人棘聲。水經江水注云：地理風俗記曰：夷中最仁。有人道。故字從人。秦紀所謂犍僮之富者也。

江陽。

水經江水注云：縣水至江陽縣方山下入江。謂之縣水口。亦曰中水。江陽縣枕帶雙流。據江雒之會也。沈炳巽曰：漢志縣水入雒水入湍。湍水入江。蓋以湍爲主也。故曰湍水東南至江陽入江水。水經注以雒爲主。雒水合縣水。縣水合湍水。故以江陽爲江雒之會。

武陽。

水經江水注曰：縣故大夜郎國。太初四年益州刺史任安城武陽。華陽國志同。

符、溫水南至。鼈入黠水，黠水亦南至。鼈入江。

壽昌案：水經延江水注云：溫水一曰煖水，出隄爲符縣，而南入黠水。黠水亦出符縣，南與溫水會。又云：俱南入鼈水。鼈水於其縣而東注延江水。此之入江，當作入延。疑延字誤作江。蓋鼈無徑入江之道也。黠卽今黔字。

漢陽。

水經注作漢陽道。延江水注云：水出隄爲漢陽道山關谷。志云：東至鼈入延。段氏玉裁云：依水經延江水注，當作入延江。壽昌案：班志凡入某水者，但云入某，無水字。如入青衣、入緇、入若、入僕、入勞，皆省文。此云入延亦然，非脫江字也。

郁郾。

殿本作郁郾。水經亦作郁。經云：存水出郁郾縣。是郁卽因存而加作郁也。晉書作存觀。莽曰：辱郾。則从郁，非从郁，可信。

堂琅。

壽昌案：水經若水注：縣在朱提西南二百里。晉明帝太寧二年，寧州刺史王遜遣將軍姚岳擊李驥於堂琅。卽此。晉志、宋志俱作堂狼。

越巂郡。

注引應劭曰。故邛都國也。有嶺水。言越此水以章休盛也。壽昌案通典。嶺州故邛都國。謂之西南夷。漢武開之。置越嶺郡。有越水嶺水焉。元和志亦云。越水嶺水。據此則應說爲不審。孟康曰。嶺音髓。

邛都有邛池澤。

水經若水注云。邛都縣。漢武帝開邛笮置之。絲陷爲池。今因名爲邛池。

靈關道。

水經一作靈道。縣。沫水注云。靈道縣。一名靈關道。

三絳。

續志作三絳。華陽國志同。水經若水注云。三絳一曰小會無。

闌。

師古曰音闌。壽昌案闌不合注。闌爲音。續志作闌。注。華陽國志曰。故邛人邑治邛都城。蓋本作闌而音闌。傳寫者因注字近而譌也。今毛本音闌之字作闌。宋書州郡志。沈黎郡領蘭縣。云漢舊縣。作闌。

益州郡。武帝元封二年開。莽曰就新。

壽昌案武帝紀。元封二年。又遣將軍郭昌。中郎將衛廣。發巴蜀兵。平西南夷未服者。以爲益州郡。而水經江水注云。地理風俗記曰。華陽黑水惟梁州。漢武帝元朔二年。改梁爲益州。以新啓犍爲。牂柯嶺州之疆壤益廣。故稱益云。案元朔二年。帝方有事朔方。收河南地。置朔方五原郡。尙未及收服巴蜀。疑鄴。

注未審也。又案本書西南夷傳注孟康曰。莽改益州爲庸部。莽傳有庸部牧。史熊後書公孫述傳殺王莽庸部牧。注其牧宋遵也。廉范傳父丹王莽時爲大司馬庸部牧是也。此之曰就新。蓋莽改刺史所部之益州曰庸部。而益州郡則曰就新也。

銅瀨。

續志銅作同。

俞元池在南橋水所出。東至毋單入温。

王氏念孫曰。池上脫南字。池在縣南。故曰南池。壽昌案志明云。池在縣南。似池上本無南字也。蓋池卽滇池。爲益州之巨浸。故無庸稱南池以亂其名。至水經温水注云。水上承俞元之南池。則承志在南句而加之也。又水經注下於橋水云。與南橋水合。亦加一南字。

收靡。

續志作牧靡。水經若水注同。注云。涂水出建寧郡之牧靡南山。縣山竝卽草以立名。山在縣東北。烏甸山南五百里。山生牧靡。可以解毒。百卉方盛。鳥多誤食。鳥啄口中毒。必急飛往牧靡山。啄牧靡以解毒也。此注引李奇曰。靡音麻。卽升麻。解毒藥所出也。正謂此。又志云。南山臘涂水所出。西北至越巒入繩。案水經注云。涂水導源臘谷。西北流至越巒入繩。是南山卽所云牧靡南山。臘卽臘谷。志奪一谷字耳。

穀昌。

華陽國志、漢武帝遣將軍郭昌平滇中、因名縣爲郭昌、以威蠻人、孝章時始改爲穀昌、壽昌案本志已
有穀昌名、則常璩說誤、郭穀音近、當時或取而呼之、而非定名也。

味。

水經溫水注云、又經味縣、縣故滇國都也、段氏玉裁引類篇作昧、云孟康云音昧、欲改味爲昧、壽昌攷
各本俱作味、無作昧者、且有水經注之味、亦一證也。

不韋。

水經若水注云、蘭倉水又東北逕不韋縣、與類水合、又云、漢武帝時通博南山道、渡蘭倉津、土地絕遠、
行者苦之、歌曰、漢德廣、開不賓、渡蘭倉、爲作人、續志注引華陽國志曰、孝武置不韋縣、徙南越相呂嘉
子孫宗族居之、因名不韋、以章其先人之惡、據此、呂嘉固不韋裔孫也。

嶺唐周水。

續志注外、華陽國志作同水、疑同周字近而譌、水經亦引作周水也。

弄棟。

續志、弄作棟、說文同。

毋撥。

續志、撥作撥。

牂柯郡。

注應劭曰：臨牂柯江也。師古曰：牂柯，係船杙也。華陽國志曰：楚頃襄王時，遣莊躡伐夜郎，以且蘭有楛船牂柯處，乃改名爲牂柯。壽昌案水經溫水注云：牂柯亦江中兩山名也。左思吳都賦云：吐浪牂柯者也。與舊各注異。又志注柱蒲關，初學記州郡部作桂浦。

營。

水經延水注云：營縣，故犍爲郡治也。縣有犍山。據水經注，營水入延江。此云入沅，過郡二，行七百三十里。案營無入沅之道，且入沅不得僅過郡二，行七百三十里也。疑沅爲延字誤。

談臺。

水經舊本作談臺。

進桑。

續志：桑作乘。魏志：陳畱王紀并同。

旬町。

志注虜唯、水經注、唯作惟。

巴郡秦置。

王氏念孫曰：左傳桓九年，巴子使韓服告于楚。正義曰：地理志：巴郡，故巴國。據此則巴郡秦置下，當有

故巴國三字。壽昌又案春秋正義。楚子巴姬埋璧。是巴國故姬姓也。秦惠文王十四年置郡。實漢高始建國三郡之一。

臨江。

水經江水注。華陽國志曰。縣在枳東四百里。東接朐忍縣。有鹽官。本志無之。

墊江。

說文。墊从衣執聲。巴郡有墊江縣。段氏玉裁曰。墊江縣在今四川重慶府合州。嘉陵江涪江會于此。入大江。水如衣之重複然。故以墊江爲名。其字音疊。淺人譌爲昏墊之墊耳。然自西魏分置墊江縣以後。至今承作墊江。無作墊者。

魚復。

水經江水注云。故魚國也。春秋左傳。文公十六年。庸與羣蠻叛楚。莊王伐之。七遇皆北。惟裨條魚人逐之是也。

